

# 民數記每日讀經

## 【民數記引言】

### 【為什麼要讀民數記？】

- 任何人若想明白如何正確地跟隨神腳步的引導，去奔走他人生的旅程，直到達到神救贖他的目標，就必須讀本書。
- 本書藉著神親自帥領祂的百姓進入迦南地的旅程，使我們對神有一個更深入地認識：
  - 祂是一位行動的神。以色列人所有的行動都是照著神的命令。神對跟隨祂行動的人要求，在任何時代、任何地方都是不改變的。
  - 祂是一位與人同在和同行的神。藉著會幕和約櫃或是火柱、雲柱，祂引領，施恩保護，並且看顧、供給祂的百姓，使他們戰勝敵人，直到他們達到應許之地。
  - 祂是一位滿有恩慈、憐憫的神。祂多次忍耐百姓的怨言，也多次赦免他們的罪。
  - 祂是一位嚴厲、管教的神。神是聖潔的，是輕慢不得的，人不可不信、悖逆、頂撞祂。我們看見神審判第一代的以色列人，全倒斃曠野，包括摩西也不能進迦南。
  - 祂是守約的神，祂的話語和應許永不落空。祂向列祖所應許的必定成就，祂最終帶領以色列人入迦南就是明證。
- 認識以色列人四十餘年在曠野漂流的历史，是作為基督徒行走天路的的鑑戒(林前十 1~14)。希伯來書三 7~四 11 一語道破了他們失敗的原因—不信，進而勸勉新約蒙了救贖的聖徒要防備不信，竭力進入主耶穌所帶領我們進入屬天的安息。

### 【如何讀民數記？】

- 明瞭全書所記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重要事實，並深入默想其中所啟示的的屬靈意義。
- 詳細查考民數記中主要人物的生平，包括摩西、亞倫、米利暗、約書亞、迦勒、可拉、巴蘭。明白神對付他們不順服的方式和結果。
- 讀本書時，最好參覽聖經後面的地圖，尋出書中所記以色列人所經過的行地點道路，則對於他們在曠野漂流的历程有一详尽了解

### 【本書鑰節】 本書最重要的事實，乃是它包括了兩代的历史：

- 一、【民一 1~2】「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第二年二月初一日，耶和華在西乃的曠野、會幕中曉諭摩西說：“你要按以色列全會眾的家室、宗族、人名的數目計算所有的男丁。”這是民數記第一次核點人數，所點的第一代就是從埃及出來的，因著不信几乎尽数而倒斃曠野。
- 二、【民二十六 2】「你們要將以色列全會眾，按他們的宗族，凡以色列中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的，計算總數。」第二次核點人數是在曠野長大的，新一代的以色列人，他們最終進住迦

南，分地為業。

**【本書要旨】** 本書主要為記述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四十餘年的歷史。神藉曠野的旅程，管教和裝備以色列民，使他們得以進入應許之地。他們在旅途中，一方面經歷神信實的供應和帶領，以及神公義的審判和懲罰，另一方面繼續獲得多方面的啟示，使他們曉得分地的條例及在應許地生活的法則。第一代失敗的經歷確為每一個基督徒的警告和鑑戒。

**【本書大綱】** 民數記這卷書告訴我們以色列人進迦南的旅程。本書共計三十六章，若按行程的進展，可分為下列四段：

一、 第一段是組織軍隊和全民，預備啟程——在西乃曠野（一至十章，約 50 天）；

二、 第二段是與神同行，前進——西乃山到加低斯（十一至十四章，約數月）；

三、 第三段是在曠野飄流——繞著加低斯曠野飄流（十五至十九章，約三十八年）；

四、 第四段是重新開始旅程，準備進迦南——從加低斯至摩押（二十至 三十六章，約十個月）。

**【默想】** 以色列人歷史上的事實足為我們的鑒戒，我們如何才能不重蹈他們的覆轍呢？

**【禱告】** 神啊，謝謝祢，祢已經計劃好和安排了我們一生的道路。我們常遇見危險、挫折、損失、艱難，但祢既拯救了我們，

祢必負我們完全的責任。幫助我們全心信靠祢，一步一步緊緊跟隨祢。阿們！

**【詩歌】** 一路我蒙救主引領(《聖徒詩歌》471 首第 1 節)

一路我蒙救主引領，陳腐事物何必求？難道我還疑祂愛情，畢  
生既由祂拯救？

神聖安慰、屬天生活，憑信我可從祂得；我深知道凡事臨我，  
祂有美意不必測。

**【金句】** 使不信者失敗的就是他們的不信。—— 巴斯德

## 二月十日

讀經	民一～三；數點百姓和利未人
重點	數點百姓(民一)；分隊列營(民二)；核點利未人(民三)。
鑰節	<b>【民一 45~46】</b> 「這樣，凡以色列人中被數的，照著宗族，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被數的，共有六十萬零三千五百五十名。」 <b>【民二 2】</b> 「以色列人要各歸自己的囊下，在本族的旗號那裏，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 <b>【民三 12】</b> 「我從以色列人中揀選了利未人，代替以色列人一切頭生的；利未人要歸我。」
鑰字	「被數的」(民一 45)—— 民數記第一次核點人數是在出埃及後，有三方面的意義，(1)神發動數點，并可以叫出他們每個人的名字來，乃表示祂永遠認識以色列人，因他們是屬於祂的子民約十 3~4)；

(2)數點是為著有秩序行事和打仗；(3)數點是為著把神的子民組織起來，使各人知道自己屬於那一支派，并作相应的事奉工作，以免混亂。今天我們在基督的身體（教會）裡也是這樣：各人必須清楚自己的恩賜、職事，怎樣作，何時何地作；必須隨著聖靈的「己意」和配搭。（林前十二。）

「安營」（民二 2）——以色列人的陣營是：東邊有三支派，以猶大支派為首領；南邊也有三支派，以流便支派為首領；西邊也有三支派，以以法蓮支派為首領；北邊也有三支派，以但支派為首領；中間是利未支派。這樣的一個陣營象徵著一個十字架。如果拉比的遺傳是可靠的一猶大支派的纛徽是獅子，流便支派的纛徽是人，以法蓮支派的纛徽是牛，但支派的纛徽是鷹——那麼這陣營又預表基督工作的四方面：王、僕、人、神。（比較以西結一章十節，及新約四福音書的特點。）今天基督徒屬靈爭戰得勝的秘訣是高舉基督，仗著十字架誇勝。

「揀選了利未人」（民三 12）——利未人是神特別揀選出來事奉祂的人，代替其他各支派頭生的男子。利未人被分別出來，住在民眾和會幕中間，並且看守會幕、料理會幕、服事神的百姓。利未的子孫特別被分別出來服事神，是因著利未人在金牛犢事件中對神所顯明的忠心。利未人預表新約教會的執事（提前三 8~13），專以管理一些教會的事務，執行日常事務。執事們的產生是從眾聖徒中間「選出」、「揀選」（徒六 3，5）、「舉薦」（林前十六 3）出來的。

**核心啟示** 第一章：《民數記》之所以叫民數記，因為書中二次記載數點以色列人的事（一及廿六章）。本章記載數點二十歲以上能打仗男丁的數目。這一次數算是按以色列全會眾的家室、宗族、人名計算。先由每支派各派出一位族長，負責記錄自己支派的人名及統計數目，然後摩西、亞倫和十二首領聚在一起，記錄各支派的數目和計算總和。最後一共數出「六十萬零三千五百五十人」（此次統計中，惟有利未支派沒有數點，因為他們要：(1)管理會幕；(2)在會幕四圍安營；(3)扛擡會幕的器具。利未支派另有統計，目的是分配帳幕工作。在本章中，「凡能出去打仗被數的」這句話出現了十四次。在民數記裡，最首要的就是統計能出去打仗的。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神要數點我們這些蒙救贖的人，并我們預備成為可以打仗的軍隊（弗六 10~17）。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繁多的名字，而且每一個名字都是神數點過的。我們的名字被神點過，神知道，也可以叫出來。這是何等寶貴又安慰的事實啊！

第二章：本章再次記載各支派的首領及數目，但次序是按紮營的方位——東邊安營的是猶大、以薩迦、西布倫，南邊安營的是呂便、西緬、迦得，西邊安營的是以法蓮、瑪拿西、便雅憫，北邊安營的是但、亞設、拿弗他利。起營行軍也是按以上次序。無論是安營或行軍，會幕及祭司利未人皆在十二支派的中間。當神安排四營與起行的次序時，每個以色列人都找到自己的位置，也都知道自己當負的責任。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每次安營時，中間都是以會幕作為中心。會幕成為百姓生活行止的中心。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今天我們的生活也必須以基督和教會為中心。

第三章：本章說明祭司和利未人的職責，個中屬靈的意義，利未人的家庭、數目，安營的方位，宗族的首領及負責的工作等。亞倫的兒子都是受膏的祭司，利未人被數點，並交給亞倫與祭司，作他們的僕人和助手。利未人負責兩項工作：(1)辦理帳幕的事；(2)看守帳幕。利未人凡年齡一個月以上的男嬰都要被數點。利未人各族中，革順族居帳幕西邊，哥轄族居南邊，米拉利族居北邊，摩西和亞倫的兒子則居東邊；這四方形的編排與十二支派的分佈相符，把帳幕與以色列人隔開。利未人

既然是代替以色列的頭生子，凡是一個月以外的男子都要數點。所以則各支派頭生子的數目便須點算，比利未人多出之數須用贖銀代替。本章值得我們深思是，就是利未人要協助亞倫大祭司，服事會幕。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在教會裏，沒有地位的不同，而有恩賜、職事、功用的不同(羅十二 4；林前十二 4~6)。所以，在教會的服事中，不要在意做領袖的地位，一定要謙卑，有願作眾人的僕人(可十 44，林前九 19)的態度，這樣的事奉才榮神益人。

**默想**  
第一章，本書開頭記載數點以色列百姓能打仗的男丁數目。這啟示了神是一位有次序、重細節的神。以色列人的布營和行軍，會幕里的事奉，都必須按著一定的條例而行，不能有一點混亂。我們每日的生活包括禱告、讀經、服事是否事事都適度而有次序行呢？神核點軍隊人數的事，對今日的教會生活有何重要的屬靈意義呢(弗六 10~17)？  
第二章，每一個以色列人都清楚的知道自己屬那一支派，那一營。不論是安營或行進，各支派絕不能妄動，都要按著指定的位置排列。會幕的位置不僅是置於各支派的中間，也成為他們生活的中心和焦點館今天在教會裏也是這樣：每一位聖徒都有其功能，均應各盡其職(弗四 12)，投入服事的團隊行列；而教會一切的活動都必須連於基督，以基督為首(弗四 15)和中心(西三 11)。  
第三章，利未人是神特別揀選出來辦理帳幕的事。我們是否願意回應神的呼召，將自己獻上，在教會中作利未人的事奉呢呢？

**禱告**  
主啊，祢要我們成為軍隊、為精兵，但我一點也不像個戰士，常常不聽祢的命令，沒有有力的裝備，不願意竭力爭戰，喜歡妥協…祢要我們成為軍隊不是要求，而是對我們的保護和愛，因為我們一直處在爭戰的當中。謝謝祢開啟我明白為何我總是爭戰失敗，因為我根本不像個精兵。主啊，求祢使我剛強壯膽，改變我軟弱的現狀，我要做得勝者，做個跟隨元帥得勝的精兵。

**詩歌**  
**【前進!基督精兵】**(《聖徒詩歌》494 首第 1，5 節)  
一、前進!基督精兵，前進!如出征;十架旌旗高撐，隨主向前行。  
前進!走上疆場，進攻諸幽冥;必將仇敵掃蕩，若聽主號令。  
(副歌) 前進!基督精兵，前進!如出征; 十架旌旗高撐，隨主向前行。  
五、前進!蒙恩聖徒，響應主教會; 跟隨教會步武，必奏凱歌歸  
榮耀、尊貴、頌揚，歸給得勝王;聖徒天使合唱，頌揚永無疆。  
**視聽——前進!基督精兵- [churchinmarlboro.org](http://churchinmarlboro.org)**

二月十一日

**讀經** 民四~五；潔淨營地

**重點** 利未人的職任(民四)；潔淨營地(民五)。

**鑰節** **【民四 3】**「從三十歲直到五十歲，凡前來任職、在會幕裡辦事的，全都計算。」  
**【民五 3】**「無論男女，都要使他們出到營外，免得汙穢他們的營；這營是我所住的。」

**鑰** 「在會幕裡辦事的」(民四 3) ——利未人被神呼召從事艱難的工作，他們每一個人都要負責搬運帳

字	<p>幕及其設備的工作。在人看來，這些瑣碎的工作不會使人有興奮的感覺，更不會讓人有成就感，他們的一生從三十歲到五十歲的黃金歲月似乎是在平凡中度過。然而這是神所呼召他們所作的，乃是使以色列人布營和行軍順利，所不可缺少的工作。</p> <p><b>「都出營外去」(民五 2)</b> ——本章的主題是使營潔淨。因為聖潔的神住在營中，與神同在的人也必須是聖潔的。凡不潔淨的人都要出到營外，與百姓隔開，包括：長大痲瘋的，患漏症的，並因死屍不潔淨的。利未記十一～十五章詳細說明，不潔淨的人必須住在營外，直到潔淨，並施行了潔淨之禮才能回到營中。</p>
核心啟示	<p>第四章：本章描述利未人的職任。利未人任職的年期從三十歲到五十歲。會幕的職務分別由三批人來執行：(1)哥轄的子孫負責抬聖所和至聖所中的聖物。由於亞倫也屬哥轄宗族，他們協助亞倫及他的兒子祭司們辦理會幕的事。祭司子孫的職任要蒙蓋法櫃和看守聖所。(2)革順的子孫負責帳幕的幔子、帷子和門簾。(3)米拉利的子孫負責板、柱和座。總共參與的人數竟有八千五百八十人之多。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三批人所的工作雖然不同，職事各有其範圍，都是以會幕的事為中心。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在教會的服事中，我們每一個都有不同的恩賜不同的功用，但目的都是一樣，就是<b>「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 12】</b>。</p> <p>第五章：本章描述潔淨的條例，包括：(1)身體上不容許染汙；(2)人際關係上不容許彼此虧負，要將所虧負的如數賠還，另外加上五分之一；(3)婚姻關係上不容許不貞潔。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因為神是住在營內，營就一定要聖潔。神聖潔要求的是什麼，乃是潔淨、誠實，與忠貞。這原則也應同樣的運用在今天的教會中(林前五；林後六 14~七 13；帖後三 14；多三 10)。</p>
默想	<p>第四章，民數記前四章之屬靈教訓非常豐富，這裡有神詳細的指示，周詳的安排，清楚的工作分配。十二支派的戰士為神爭戰，祭司獻祭、敬拜，與利未人代替頭生子事奉神並管理會幕，可見神的每一個子民有其獨特的功能。在服事的團隊中，我們是否清楚自己的定位，並與別人同工，盡力地建立基督的教會呢？</p> <p>第五章，所有患大痲瘋及其他不潔的人要被摒諸營外。此舉說明了以色列人要在生活中和營中遠離任何罪及污穢。教會歷史告訴我們，潔淨的教會才是有能力的；對罪姑息、容忍的教會，則是軟弱的。所以教會中絕不能容忍一切敗壞、惡毒、邪惡的事(林前五 7~8)。</p>
禱告	<p>親愛的主，謝謝祢，呼召我來服事祢，幫助我與別人同工建造祢的教會。謝謝祢在與其他肢體配搭的過程中我成長很多，學習謙卑，學習隱藏自己，學習在身體裡盡功用。祈求祢，當我服侍有果效時求祢讓我不要驕傲，當我服侍沒有果效時、當同伴們軟弱時求祢讓我不要灰心，謹記一切是祢自己在做，是頭在指揮整個身體發揮功用。</p>
詩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建造當趁今日】(《詩歌》補 603 首第 1 節)</b>      主，為著你教會，叫我們廢寢忘食， 為建造獻一切— 專心豫備你居所！      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已建成的教會。 時候不多，建造我們，讓你能早歸回      視聽——建造當趁今日- <a href="http://churchinmarlboro.org">churchinmarlboro.org</a></p>
二月十二日	

讀經	民六~八；潔淨利未人。
重點	拿細耳人的條例（民六）；各族長之奉獻(民七)；潔淨利未人(民八)。
鑰節	<p><b>【民六 2】</b>「你曉諭以色列人說：無論男女許了特別的願，就是拿細耳人的願〔拿細耳就是歸主的意思；下同〕，要離俗歸耶和華。」</p> <p><b>【民七 89】</b>「摩西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的時候，聽見法櫃的施恩座以上、二基路伯中間有與他說話的聲音，就是耶和華與他說話。」</p> <p><b>【民八 11】</b>「亞倫也將他們奉到耶和華面前，為以色列人當作搖祭，使他們好辦耶和華的事。」</p>
鑰字	<p><b>「拿細耳人」(民六 2)</b>—— 這詞源自希伯來文的「nazar」，意思是「分別開來」，與 7 和 9 節「離俗」、「歸神」在原文有同一字根，所以「拿細耳人」這名稱是取其意義，指自願過分別為聖歸耶和華的人。拿細耳人的生活，是離俗歸耶和華為聖（民六 2），表示一生徹底奉獻給主，完全為主而活的人。他須遠離清酒濃酒（民六 3），表示不貪愛肉體之快樂（傳十 19），只願因主而喜樂（詩三二 11，八七 7）。他不可用剃頭刀剃頭，要留髮絡長長了（民六 5），長頭髮是男人的羞辱（林前十一 14），表示他是甘心為主受羞辱。他不可接近死屍（六 6），表示他遠離不潔，不讓罪的污穢沾染自己。在舊約時代，一般人事奉神的唯一方法就是作拿細耳人。當今新約時代，我們都是祭司事奉神。拿細耳人的生活均能應用在所有的聖徒身上。</p> <p><b>「耶和華與他說話」(民七 89)</b>—— 在舊約中，是神的居所。此處摩西得以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表明了神不但樂於與人同住，也樂於將祂的心意指教祂的百姓。神向摩西說話的聲音來自那坐在約櫃上之施恩座的，因為只有當人的罪被遮蔽的時候，才能與神有所交通。在舊約，摩西是神與以色列人之間的代表，所以只有他聽得到神的話，但以色列民以此為滿足了，因為神與他們同在。在新約，我們和主沒有間隔，可以直接的到祂面前瞻仰祂的榮面，聆聽祂的慈言。這是何等寶貴又安慰的經歷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沒有間隔，主，沒有間隔；讓我見你榮面， 引我近你身邊，然後聽你慈言； 沒有間隔，沒有間隔。</b></p> <p><b>【搖祭】(民八 11)</b>—— 神將利未人當作搖祭獻上的這個吩咐重複了三次。奉獻利未人為搖祭，也行接手禮，因為他們代替了以色列人的頭生子。接手禮由十二支派的首領聯同摩西、亞倫及他的兒子，代表所有以色列人來進行。平安祭中有一部分要給祭司食用，這一部分就不燒在壇上，而在獻祭時「搖一搖」，再拿回來給祭司食用。此處說到利未人被當作搖祭獻上，指的是他們被獻上歸給祭司，以生命來事奉神。搖祭是平安祭中留給祭司享用的（利七 30-31），祭牲的胸部在神面前前後搖一搖後，便成為搖祭歸給亞倫和他的子孫；利未人就像搖祭一樣也要永遠歸給祭司（民八 14， 19）。</p>
核心啟示	第六章：第五章是消極的描述除去不潔的條例；本章提供積極過聖潔生活的條例——許願作拿細耳人。作拿細耳人須遵守指定的條例：（1）遠離清酒濃酒，（2）不可剃頭，（3）不可挨近死屍。觸犯了便須贖罪及重新開始，日子滿足要獻上四祭物方可還俗。當以色列民履行神的指示及潔身自愛時，神藉亞倫向以色列百姓賜福，在這祝福文中，神的名字出現了三次，每次均帶有兩個動詞，而這六

個動詞則可分為兩組：第一組動詞：賜福給，臉光照，向你仰臉，都是神朝著子民的舉動；第二組動詞：保護你，賜恩給你，賜你平安則是在子民身上的工作。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不論男女（民六2）、老幼（撒上二18）都均可獻己給神，作拿細耳人。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在新約時代，我們都是祭司，都應活出拿細耳人的生活——將自己分別為聖，完全獻給神，一生事奉祂。

第七章：本章記述以色列各支派為會幕的建成奉獻禮物，足足進行了十二天。這段時間應是立好帳幕的那一日，即出埃及後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出四十17），摩西把帳幕膏抹了，眾首領都來奉獻。十二天之中，按著安營的次序，由猶大支派開始，每天一個支派來獻——「一個銀盤子……一個銀碗……一個金盃……一隻公牛犢，一隻公綿羊，一隻一歲的公羊羔作燔祭；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兩隻公牛，五隻公綿羊，五隻公山羊，五隻一歲的公羊羔作平安祭。各支派所獻上的禮物有四點，值得我們注意：(1)都是自願的，(2)每天都有一個支派首領獻供物，(3)禮物均是相同的，(4)不厭其詳的重複記載各支派所獻、相同的供物。除詩篇一百一十九篇外，本章便是舊約最長的一章，顯明神重視和悅納各支派的祭物。奉獻的結果，就是是神在會幕中向摩西說話，表明神的同在。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奉獻給神是我們聽見神說話的先決條件。今日我們若過一個奉獻的人生，神也會清楚向我們說話。

第八章：本章的前半段是論及燃亮七燈摩西製造燈臺。燈臺是出自神親自的設計，由摩西製造。本段強調金燈臺必須時時刻刻都要點著，七盞燈都要向前面發光，照亮一切器物與祭司的活動。金燈臺預表教會是為主作見證（啟二~三章）。本章的後半段敘述奉獻利未人的禮儀，使他們得以代替以色列的頭生子獻給神，在會幕中協助祭司的工作。這是舊約聖經中唯一奉獻人為祭物的例子，是新約奉獻真理的預表。利未人是神特選，分派他們在會幕中辦以色列人的事。利未人須先行潔淨之禮，潔淨的過程包括用除罪水彈在他們身上，又叫他們用剃頭刀刮全身，洗衣服，潔淨自己。潔淨之後又要獻上燔祭和贖罪祭，才可以當作祭物獻給神，代替以色列的頭生子協助祭司工作。他們把人生的壯年獻給神，退休後仍在會幕中作看守的工作。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利未人的獻身事奉是終身盡忠職守的。利未人將一生最精華的年日，完全奉獻給神。司布真在世最後一次講道的結語有以下的幾句話：「我服事他，逾四十載。讚美他，我只誇他的愛。若我再有四十年活在世上，我也願繼續服事他。服事他是生命、平安、喜樂。巴不得你們即刻進入他的工廠。我願助你向著耶穌的旌旗看齊。」我們是否將生命中最美好重要的部分獻予主，任祂差遣？

**默想**第六章，神要祝福和使用一個分別為聖、為主奉獻己身的人，叫他們成為強而有力的見證人。我們是否決心加入這個「拿細耳人」的行列呢？我們是否甘心完全奉獻給主(羅十二1)，一生為主生活(林後五15)呢？

❖ 『你若要用一個完全奉獻的人，我就是有這樣意願的一個人。』——慕迪

第七章，神從來都不勉強人奉獻，各支派的首領都是甘心樂意地獻上同樣的供物。我們是否為教會的需要甘心樂意地（林後九7）奉獻所須用的財物呢？

第八章，利未人終身「歸屬於神」，他們將主權全部移交給神，聽憑神的使用和差派。今日，我們是否天天，多次的將自己當作活祭（羅十二1），以順服的生命來事奉神呢？

**禱**親愛的主，祢的愛何等偉大，因祢從來不強迫人，儘管祢何等願意得著完全奉獻的人。主啊，起初

**告** 我為了救恩、為了祝福而信祢，到我越來越認識祢，願意服侍祢以報答祢對我的愛，再到我越來越明白祢的旨意，瞻仰了祢的榮耀，甘心願意將最好的奉獻給祢。主啊，求祢繼續開啟我，讓我甘心願意真正成為一個毫無保留，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祢的利未人。

**詩歌** **【盡忠為主】**（《天人聖歌》15 首第 5 節）  
願主潔我、煉我、用我，餘下光陰勝於先；盡心竭力討主喜悅，直到站在我主前。  
視聽——盡忠為主- [churchinmarlboro.org](http://churchinmarlboro.org)

二月十三日

**讀經** 民九~十二；以色列民埋怨。

**重點** 雲柱引導(民九)；西乃山起程前行(民十)；以色列民兩次的埋怨(民十一)；米利暗毀謗受管教(民十二)。

**鑰節** **【民九 18~19】**「以色列人遵耶和華的吩咐起行，也遵耶和華的吩咐安營。雲彩在帳幕上停住幾時，他們就住營幾時。雲彩在帳幕上停留許多日子，以色列人就守耶和華所吩咐的不起行。」  
**【民十 35~36】**「約櫃往前行的時候，摩西就說：“耶和華啊，求你興起！願你的仇敵四散！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 約櫃停住的時候，他就說：“耶和華啊，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  
**【民十一 23】**「耶和華對摩西說：“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現在要看我的話向你應驗不應驗。”」  
**【民十二 2】**「說：“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嗎？”這話耶和華聽見了。」

**鑰字** **【雲彩】**(民九 18~19) ——雲彩日間像雲柱，夜間像火柱，顯明了神與以色列人同在和同行，並且引領，看顧、供給，保護他們，使他們達到應許之地。雲柱同時也是以色列人前行和停留的引導，因它使四圍安營的以色列人均能清楚看見安營的處所和停留期間，與幾時起行的時間。換句話說，以色列人的行動都是在雲柱的管治和引導之下。雲柱的原則今天仍可應用在我們的身上。聖靈住在我們裡面，不論我們的「行」或「停」，都必須學習跟隨聖靈的引導(徒十六 6~10)。  
**懇求慈光導引脫離黑障，導我前行！黑夜漫漫，我又遠離家鄉，導我前行！**  
**我不求主指引遙遠路程，我只懇求，一步一步帶領。**(聖徒詩歌第 475 首)  
**「約櫃往前行…約櫃停住…」**(民十 35~36) ——以色列人(約二到三百萬人)帶著老婦、小孩、傢俱、財物、牛羊牲畜，卻仍能有條不紊，各按方位的向前行，這乃是因耶和華的約櫃在前頭帶領。實際上，以色列人要穿越曠野向應許地的路途上，全是靠親自引導著他們。第 35 和 36 節記錄了摩西向神發出的信心呼求。他求告神與祂的百姓一同前進，以及求神起來為他們作戰，而神榮耀的同在是他們安歇和得勝的憑據。  
**「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民十一 23) ——神對摩西說要賜足夠的肉，夠百姓吃一個月之久。但是摩西竟不明白神如何能辦到，認為這事不可思議。因此，神以**「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民十一 23) 來安慰和鼓勵回應摩西的擔心。記住，不要因為我們自己的小信或不信而限制了神的全能，因此要

信靠耶穌，何其甘甜，抓祂話語作把握，安息在祂應許上面，只知主曾如此說。

(副) 耶穌、耶穌，何等可靠，我曾試祂多少次；耶穌、耶穌，我的至寶，祂是活神不誤事。(聖徒詩歌第 434 首)

「耶和華聽見了」(民十二 2)——米利暗和亞倫因摩西娶古實女子為妻而譏謗他。他們所說的也許沒有錯，然而他們隱藏的動機卻是出於嫉妒，才譏謗摩西，想藉機挑戰摩西的權柄。摩西沒有為自己辯護，也亦未作出特別的反駁或發脾氣；摩西將事情完全交給神。然而，「耶和華聽見了」(民十二 2)。結果神為摩西辯護，並且斥責和管教了他們。摩西之所以不替自己辯護，是因為他為人極其謙和。謙和就是向神柔軟，對人溫柔，不為保護自己而作什麼。在以後四十年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進迦南的進程中，每當會眾反抗他，他都向神俯伏在地。任何教會的領導的權柄受到批評、攻擊時，都要像摩西那樣，不為自己辯護，讓神作自己的辯白。

核 第九章：本章的前半段記載以色列人第二次守逾越節。民數記第七章的時序正是他們離埃及一週年的日子。他們在出發向應許地之前

啟 示，守逾越節，是為回顧昔日神拯救他們脫離為奴之地，前瞻在神要引領他們到應許之地。神藉摩西提醒以色列民要守這節期。若有人因死屍而不潔淨，或在遠方行路而不能守節，還要在二月十四日向耶和華補行守節。無論如何，所有以色列人都要守逾越節，否則會被剪除。逾越節的條例是要用無酵餅與苦菜，和逾越節的羊羔同吃。羊羔一點不可留到早晨；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最後，摩西提到受了割禮的外邦人也可守節。本章的後半段敘述以色列人順服神的律例典章，便得到神的指引，有帳幕上的雲彩帶領他們。雲柱停，以色列人就安營不往前行；雲彩幾時收上，以色列人就拔營起行。以色列人的行止，都遵耶和華的吩咐。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不管是以色列人往前行或是停留，都遵照耶和華的吩咐。神是一位行動的神。以色列人所有的行動都是照著神的命令。神對跟隨祂行動的人要求，在任何時代、任何地方都是不改變的。今天教會的行動，也當完全順服聖靈的引導。

第十章：第十章：本章記載以色列人由西乃山預備起行到摩押曠野。本章的前半段敘述神吩咐摩西製造兩枝銀號，用以招聚會眾，並叫眾營起行。雲柱和銀號神給以色列人的訊號——雲柱是引導他們的眼睛；銀號則是引導他們的耳朵。每一種號聲都有特定的意義，特別的用法，包括：(1)「招聚會眾」；(2)預備「起行」；(3)預備「打仗」；(4)「守節」。據猶太史家的描述，銀號的直管約四十五毫米長，開端像喇叭。吹號是要全會眾聽見，所以必須是大聲的，只藉節奏的快慢表達不同的信息。本章 11 節引入民數記的第二大段（十一至十四章）。此段記載以色列人與神同行，在巴蘭曠野的加低斯安營時所發生的事。以色列人按著神指示的行軍次序起行：猶大等三個支派，革順的子孫和米拉利的子孫擡著帳幕，呂便等三個支派，哥轄人擡著聖物，以法蓮等三個支派，但等三個支派。他們行了三天的路程，才在基博羅哈他瓦這地方住下。途中，約櫃走在全營的最前面，祭司們扛擡之約櫃，跟隨雲火柱前行，耶和華親自為他們尋找安歇的地方。無怪乎摩西在章末這樣禱告：「約櫃往前行的時候，摩西就說：耶和華啊，求你興起，願你的仇敵四散，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約櫃停住的時候，他就說：耶和華啊，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民十 35~36)。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吹號的招聚和約櫃的前行。這跟我們可大有關係——當主耶穌再來的時候，有神的號吹

響，要召聚一切蒙祂救贖的兒女（帖前四 16，林前十五 52）；在教會的行動中，無論何時、何地、何事，我們都要跟隨活的基督。

第十一章：本章記載以色列人發怨言以及選立長老輔助摩西。本章敘述以色列人起行後頭兩次的怨言。第一次在他備拉(其義火燒)，以色列人發惡語，觸發了神的怒氣，就火燒了一些營幕的物件。第二次在基博羅哈他瓦(其義貪欲之人的墳墓)，一班閒雜人起貪欲之心，埋怨神的嗎哪單調乏味，懷戀在埃及時的享受，觸動了神的怒氣。之後，摩西面對百姓的哭號顯得束手無策，所以也向神訴苦，感覺承擔不了管理和乳養百姓的重任。神一方面將祂賜給摩西的靈也分賜給七十長老，將責任分派給他們。另一方面，神答應了百姓吃肉的要求，有風颳來鶴鶉，藉供應肉食來顯明祂的大能。以色列人在收集鶴鶉時，貪欲暴露無遺，終日終夜，並次日一整天捕取。就在這時候，神就用最重的災殃擊殺了他們。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人對埋怨的處理。神是一位滿有恩慈、憐憫的神。神聽見百姓的哭號，也聽見了摩西的訴苦，結果祂滿足百姓的需要，也將摩西重的任分派給七十長老。然而，神也是一位的嚴厲、管教神。以色列人只顧滿足自己的私欲，不知悔改，亦不知感謝神的賜予，神就審判了他們。照樣，今天我們的態度決定了我們從神得祝福或得審判。

第十二章：本章記載亞倫和米利暗挑戰摩西的地位和權柄。亞倫本是大祭司，而米利暗則是以色列的女先知，他們出於嫉妒且不滿摩西娶了外邦女子，就譏諷他，並且挑戰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的權柄。摩西為人極其謙和沒有自辯，亦沒有憤懣。結果，神為摩西申辯，強調摩西對神的忠心，並且斥責和懲罰他們。結果是米利暗長了大麻瘋，亞倫懇求摩西，不要將他與米利暗所犯的罪加在他們身上。神垂聽了摩西為米利暗禱告，她就痊癒了。然而米利暗仍須按潔淨之例（利13章），蒙羞被關鎖營外七天，因而延誤了百姓前進的行程。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在聖經中，神從來未出於嫉妒批評他人的事。在今天教會裏，最大的不幸就是人常冠上「建設性」的批評，而妄斷神的僕人、領袖，甚至彼此之間也相互批評。雖然批評者總是言之有理，然而結果不只傷害了被說的人和聽的人，而說的人也必自招惡果(路六37)。說長道短的攻擊神的僕人，不只使主的工作受阻，更會破壞聖徒間的和諧。

**默想** 第九章，雲柱不但成為神同在的記號，同時也成為以色列人前行和停留的嚮導。我們最安全的人生之旅就是與神同行（出三十四 9）；我們最正確的人生方向導航系統就是跟隨聖靈的引導(羅八 14)。我們是否渴望主榮耀的同在，並順服祂的帶領呢？我們是否留心聖靈的引導，使我們知道人生的每一步該做甚麼呢？

第十章，以色列人或拔營，或起行，都與約櫃一同前進。在人生的路途上，是誰在引領我們呢？在人生的變動中，我們是否與神共同進退呢？

第十一章，以色列人發怨言，因他們不知足，而埋怨神預備的嗎哪；摩西也同樣向神發怨言，因他失望灰心，而感覺無法承擔自己的責任。人之所以發怨言，常是對現況不滿，因而對神不滿。我們是否對神賜給我們的現況不滿，在心中常發怨言呢？知足、感恩、喜樂的心會使我們轉埋怨而讚美。

第十二章，出米利暗攻擊摩西的理由可能冠冕堂皇，但隱藏的動機卻自私敗壞，因此長了大麻瘋。攻擊神僕人者有被神擊打之虞。在批評別人之前，我們應先停下來考量一下自己的動機，否則會帶來可怕的後果。我們是否以當有的態度來敬重神所設立的權柄，而不隨便批評他們呢？

**禱** 神啊！我也渴慕祢的同在，渴慕像以色列人一樣有雲柱火柱的引領。讚美祢，今日祢已住在我們裡

告 面，聖靈給我們隨時的引導與幫助。主啊，求你賜給我一顆安靜的心，讓我抬頭仰望你時，能看到你引導我的“眼睛”，好讓我不要走錯路，保守在祢的正路上。

詩 歌  
【我用眼睛引導你】（《《聖徒詩歌》485 首第 1，2 節）  
一 從地去天疲倦客旅，半途停頓思安息；神曾賜下寶貴應許：“我用眼睛引導你。”  
（副）“我要引導，我要引導，我用眼睛引導你；從地去天疲倦客旅，我用眼睛引導你。”  
二 雖然心中常是紛亂，情緒擾人欲昏迷；但有應許排解萬難：“我用眼睛引導你。”  
視聽——[我用眼睛引導你 土豆网视频赞美诗歌](#)

二月十四日

讀 經 民十三~十六；以色列民的悖逆和不信。

重 點 派十二探子探地(民十三)；悖逆和不信的惡果(民十四)；獻祭的條例(民十五)；可拉黨的背叛(民十六)。

鑰 節 【民十三 30】「迦勒在摩西面前安撫百姓，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我們足能得勝。』」  
【民十四 24】「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  
【民十五 38】「你吩咐以色列人，叫他們世世代代在衣服邊上做繸子，又在底邊的繸子上釘一根藍細帶子。」  
【民十六 5】「對可拉和他一黨的人說：“到了早晨，耶和華必指示誰是屬他的，誰是聖潔的，就叫誰親近他；他所揀選的是誰，必叫誰親近他。」

鑰 字 「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民十三 30)——摩西依照神的吩咐，派十二探子去窺探迦南地。他們回來報告時，都同意那是流奶與蜜之地。但是十個探子卻因懼怕當地居民的高大與堅固的城邑，而報惡息。惡息所帶來的惡果，使以色列人將難處放在他們與之神間，於是他們竟有打算回埃及的念頭。然而迦勒和約書亞憑信心報喜訊。他們的喜訊是建立在將神放在他們與難處之間。十個探子是以難處的眼光來看神，後者以神的眼光來看難處。所以迦勒才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民十三 30)——因為「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民十四 9)。神若與我們同在，誰能抵擋我們呢？  
「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民十四 24】——這節聖經是神對迦勒的評價及應許。神稱讚迦勒有另一個心志，專一跟從祂；因此神應許要領他進迦南地，並將那地給他的後裔為業。迦勒「另有一個心志」是指他不看艱難、不看自己、不看環境，只深信神的應許，而對神的心志始終如一；「專心跟從」說明他專一、不轉移目標，一直專心跟從主。今天我們不也應該有這樣的心志嗎？當我們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來十二 2)，自然就不看艱難、不看自己，而專心的跟從主。  
「一根藍細帶子」【民十五 38】——神要以色列人世世代代在衣服邊作繸子，在其上釘上「一根藍細帶子」。藍色是屬天的顏色，特要提醒他們屬天的呼召，因他們要「成為聖潔，歸與……神」。這藍帶使他們隨時隨地都不能忘，「耶和華……曾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要作你們的神」。這「一根藍細帶子」警醒他們無論作什麼，或去那裡，都起來必須分別為聖，使他們可以「不隨從自己的心意、

眼目行邪淫」。

「可拉和他一黨」【民十六 5】——可拉是利未人，負責會幕裡服事的工作。他親自帶領背叛，反對摩西的權柄，結果死在神的手中。這件事的最大的爭論乃是誰是聖潔的？誰能事奉神？可拉黨宣稱(1) 摩西和亞倫不比任何人好；(2)以色列人都是神的選民，並且都足以事奉神；(3)他們沒有必要聽摩西和亞倫的。他們不單錯估了摩西和亞倫職份，也錯估了自己的身份。摩西和亞倫的身分不是自取的，乃是由神選召的。他們公然起來攻擊摩西、亞倫，等於是公然攻擊神，挑戰神的權柄。神是輕慢不得的，因此他們遭受到神忿怒的刑罰。今天我們仍要提防可拉黨【猶 11】。抗拒神在教會中所設立的權柄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但我們又不能隨便順從那些自立的權柄的如可拉黨，以免隨同他們直奔錯謬裏。

**核心啟示** 第十三章：本章記載摩西依照神的吩咐，派十二探子去窺探迦南地。摩西清楚指示窺探的方向，從南地上山，目的是瞭解當地 (1)居民的強弱多寡；(2)氣候的情況；(3)防衛措施；(4)土地是否肥美。讀本書時，最好參覽聖經的地圖，照著第 21 至 24 節的描述，察看他們的行程。窺探四十日，回來的報告全都承認那「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然而當中十個探子報惡信，因懼怕當地居民的高大；惟有迦勒和約書亞憑著信心說話——「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十個探子的說法與迦勒和約書亞說的不同。他們的分別在那裡呢？一是憑眼見說：「他們是偉人……我們像蚱蜢。」另一是憑信心說：「我們立刻上去……足能得勝。」當我們的眼睛若一直看自己的難處(偉人與防城)，而不看神，就必定失敗。

第十四章：本章記載探子的惡信所帶來的惡果。探子們的回報，造成百姓的恐慌，他們大聲喧嚷，滿口埋怨，並且竟然想另立領袖回埃及去。面對他們的背叛，摩西他與亞倫「俯伏在以色列全會眾面前。雖然約書亞和迦勒撕裂衣服，向以色列民苦苦哀求，但百姓不但不聽，甚至想要拿石頭打死他們二人。終於激發了神的憤怒，神的判決很簡單——用瘟疫擊殺他們，使他們不得承受那地。經過摩西懇切的代求，神雖依摩西所求赦免百姓，但臨到百姓的懲罰是非常嚴厲的：(1)二十歲以上的人皆要死在曠野；(2)百姓要在曠野流浪四十年；(3)十個探子遭瘟疫，死在耶和華面前。只有迦勒和約書亞才可進入迦南應許地，因為他倆「另有一個心志」和專一跟從主。當百姓看到那些報惡信的人都遭神擊殺。這時他們雖有悔意，但並沒有以信心順服神的指示，反而出兵攻打亞瑪力人和迦南人。因為沒有神的同在(約櫃沒有出營)，他們第一仗慘敗收場，退到何珥瑪。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以色列人有十次試探神，不聽從神的話，包括：(1)六次為水和食物埋怨神(出十五 23；十六 3，20；十七 2；民十一 3-4)；(2)兩次不順服領袖(利十 1；民十二 1)；(3)兩次最嚴重的罪惡是拜金牛(出三十二 7)和探子報惡信(民十三 32)。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我們看見是神一位的嚴厲、管教神。以色列人犯了許多的罪，試探了神許許多多次，多次得罪神，神都赦免了他們。但這一次，神不讓他們進入迦南。這是因為他們藐視神的能力，得罪了神的自己，觸犯了神的政治。結果神照百姓埋怨之言待了他們，既然他們情願死在曠野(民十四 2)，神就讓他們在曠野飄流四十年期間都先後倒斃(民十四 29，32-33，35)，惟有迦勒和約書亞例外。以色列人不是一夜之間就失敗的，乃是日積月累，至終就生出失敗的結果來。以色列人的失敗，不是我們應走之路和榜樣，卻是我們的鑑戒(林前十 1~14)。

第十五章：本章記述摩西將神的啟示告訴新一代的以色列人，論及他們將來進應許地後必須盡的本分。本章可分三段，每段均以「耶和華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一句開始（民十五 1, 17, 37）。第一段記錄隨同祭物而獻上的細面油和酒，分量按祭牲的種類有所增減。獻祭的條例在利未記已經記載的相當詳細，此處特別提及在獻祭時，如何加上穀物或酒的獻祭。第二段強調聖潔生活的重要性。神再教導他們為罪和過犯獻的祭，警告那些「擅敢行事」的，和「褻瀆耶和華」的人被剪除。本段列舉一個實例，說明蓄意犯罪者的結局：一個人在安息日撿柴，結果是把那人治死。第三段指示百姓如何提醒自己，遵行神一切的命令。神要以色列人在衣裳燧子上釘一根「藍細帶子」，作世世代代的標記，要他們不忘記——「成為聖潔，歸與你們的神」的命令。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在十五章裏所頒佈的條例不是針對那些不順從的全體會眾（民十四 31），而是用於他們迦南地的下一代，並且要他們世世代代繼續遵守。所以神兩次確定的表明，祂一定會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民十五 2, 18）。這是因祂是守約的神，祂的話語和應許永不落空，祂向列祖所應許的必定成就——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我們是否認定主的應許，以祂的話語作把握呢？

第十六章：本章記載了一件重要的事，就是可拉黨的背叛。可拉黨背叛的原因——(1)妒忌亞倫子孫所擁有的專利（詩一〇六 16）；(2)攻擊摩西和亞倫的領導，來抬高自己；(3)不滿目前事奉的地位與名分崗位，要求祭司的職任；(4)顛倒是非，違背事實，無故地攻擊摩西。他們背叛的結果 (1)地裂開吞下可拉、大坍、亞比蘭及其家眷、人丁及財物；(2)附從可拉背叛的二百五十個首領，被火燒滅；(3)不滿神處罰可拉黨的人，遭瘟疫死去一萬四千七百人。此時摩西要亞倫拿香爐，把壇上的火盛在其中，快快帶到會眾那裏，為他們贖罪，因此瘟疫瘟疫就止住了。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可拉因背叛神所設權柄而滅亡的事件。這事件給我們許多的警惕，在教會中：(1)不可貪圖虛名，惹起嫉妒（加五 26；箴廿七 4）；(2)要謙卑、順服，主必叫他升高（彼前五 5~6）；(3)不謬講神的話（林後四 2）來達到自己的目的；(4)要與人一同擔當服事，同榮同樂（林前十二 26）。

**默想** 第十三章，十個探子與迦勒和約書亞表現了兩種截然不同的眼光——憑眼見，還是憑信心（林後五 7）。當對艱難抉擇的時候，我們是以神的眼光來看難處，還是以難處的眼光來看神呢？

第十四章，從這個表，我們從中學到什麼功課？

	迦勒和約書亞	以
眼光(對地)	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民十三 27】	果然是流奶與蜜
眼光(對神)	耶和華……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民十四 8】	耶和華……使我們
態度(對神)	專一跟從【民十四 24】	試探，不聽從【民十四
態度(對人)	他們是我們的食物【民十四 30】	他們是偉人……我
決定	我們立刻上去……足能得勝【民十三 30】	我們必被擄掠……不
結局	惟有迦勒和約書亞才能進去【民十四 30】	必倒在這曠

不同的眼光帶來了不同的態度；不同的態度影響了不同的決定；不同的決定導致了不同的結局。我們的抉擇是否能得到神的應許建立在是否專一地跟從祂？我們對神的心志是否始終如一，而不因環境的改變或人事的改變而灰心喪志呢？

第十五章，神叫以色列人藉佩帶藍細帶子，提醒他們是屬天，聖潔的子民。今天我們的生活是否有這屬天，聖潔的標記呢？我們是否

將基督，好似藍帶，帶到我們的心思之中，使我們的言行不隨從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乃是遵行祂的旨意與命令呢？

	第十六章，在可拉黨背叛的事件中，他們攻擊摩西和亞倫，以擅自專權及自高為藉口，來掩蓋他們奪權的動機，為要得會眾的支持。其實可拉黨的種種不滿都是源於嫉妒和心胸狹窄。他們嫉妒摩西的職份，不滿足神所賜給他們的職任（民十六 10）。然而可拉黨所攻擊的人，其實不是摩西，乃是神。他們滅亡的結局是可悲的，也是自取的。在教會中，不要貪求權力和地位，要珍惜神所賜的職任。
禱告	親愛的主，求祢使我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祢...
詩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求主給我一顆心】（《小敏詩歌》）</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求主給我一顆心，為你而活；拋開世上所有，不再思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給我力量不至滑腳，走餘剩幾里路；無論在何時、何方，願主來保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視聽——<a href="http://churchinmarlboro.org">求主給我一顆心- churchinmarlboro.org</a></p>
二月十五日	
讀經	民十七~二十；倒斃於曠野。
重點	亞倫的杖(民十七)；祭司和利未人的職責和所得的份(民十八)；潔淨污穢的條例(民十九)；擊打磐石取水（民二十）。
鑰節	<p><b>【民十七 5】</b>「後來我所揀選的那人，他的杖必發芽。這樣，我必使以色列人向你們所發的怨言止息，不再達到我耳中。」</p> <p><b>【民十八 20】</b>「耶和華對亞倫說：“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p> <p><b>【民十九 9】</b>「必有一個潔淨的人收起母牛的灰，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為以色列會眾調做除汗穢的水。這本是除罪的。」</p> <p><b>【民二十 12】</b>「耶和華對摩西、亞倫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p>
鑰字	<p><b>「他的杖必發芽」(民十七 5)</b>——亞倫的祭司職分，被人懷疑並攻擊。如何來解決誰是真正被揀選的呢？神命令十二支派的首領與亞倫各拿一杖放在會幕中。在那裡留了一夜，到了早上，神的揀選就從那根發芽、開花和結了熟杏的杖顯明出來。自此不再有人挑戰亞倫大祭司的職份。</p> <p>「神所見選的人，必為神指明。指明的方法也有深切的含義。許多人以為那些被神揀選的，只享受神的恩惠，以後進入天國。其實揀選的目的必須是長蕾、開花與結果。亞倫的杖發了芽，生了花苞，開了花，結了熟杏。這包括了春夏秋三季，自生長至成熟而有果實，都在這條杖上。可見在基督裡蒙揀選的，都這樣有成聖的表現。」——邁爾《珍貴的片刻》</p> <p><b>「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民十八 20)</b>——當以色列各支派進入迦南地後，他們都各自得已分配好的產業來作發展。只有亞倫的子孫和利未人「無分無業」，(民十八 20, 23~24)，因為他們是完全分別為聖，而專心地事奉神（申十 9）。然而，神就是他們的產業，他們也必從神得著全備的供應。這說明了我們一切所有的都是為神的，而神也將祂一切所有的成為我們的分。詩人以撒華滋（Issac Watts）也作詩，見證：<b>「我神、我愛、我的永分，你永是我一切；你外在天我何人，在地有你無缺。」</b></p>

(《生命詩歌》364 首第 1 節)

「母牛的灰」(民十九 9)—— 被宰的紅母牛要與香柏木、牛膝草、朱紅色線一同燒盡。紅母牛的灰最主要的用途，就是用普通水來調做除污穢的水，為著除去污穢，除去罪。紅母牛的灰被收起來，是為著可隨時備用。因為無論以色列人在哪，紅母牛的灰調水，可以使他們很快地得著潔淨。舊約的紅母牛，預表新約的救主。祂好似無暇的公牛一般被殺，燒成的灰放在水中可以洗淨我們。這對我們的意義，就是基督的死，潔淨了那些藉著聖靈信靠祂的人，而祂的救贖是永遠有功效的（來九 13~14），能應付我們一生所需。

「不…尊我為聖」(民二十 12)—— 「不…尊我為聖」這句話譯得更準一點就是『沒有把我分別為聖』，意思是你連累了我。把神『分別為聖』意思就是把神分別出來，顯出神的特有的性格。摩西那一次發脾氣的壞處是在這裏：一方面他在那裏發脾氣，一方面杖打下去又有水流出來，看見有神的工作在那裏，這就叫人分不清到底這是誰作的事。摩西那一次的發脾氣影響到神的自己，把神也拖在裏面，叫以色列人分不清，以為流出水來給我們喝的是神，發脾氣罵我們的也是神。摩西沒有把神擺在應有的地位上，反而把神拉在一起沒有分別，這個叫作得罪見證。這一個關係太大，所以神不能輕輕放過他，所以結局神不讓摩西進入迦南(申三 23~27)。—— 倪柝聲

**核心啟示** 第十七章：本章記載亞倫的杖發芽、開花和結了熟杏。第十六章，神藉「亞倫的香爐」顯示出亞倫的祭司職事。此處神再次以「亞倫的杖」，印證了亞倫的祭司職份。為了止息百姓向祭司所發的怨言，也就是向神發的怨言，神命令十二支派的首領與亞倫各拿一杖放在會幕中，到第二天，摩西進法櫃的帳幕去，看到「亞倫的杖」不但發芽，還生了花苞，開了花，結了熟杏，證明亞倫大祭司的職份。這時百姓才生出恐懼，害怕神會滅絕他們。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亞倫的杖發芽的事。杏樹枝被砍下來，仍能發芽、開花、結果，是表明基督的復活。這說明了所有事奉神的人，必須經歷十字架的死，並借著與祂聯合，才能顯明祂復活的生命大能。

第十八章：本章記載祭司和利未人的職責和所得的份。首先，亞倫要擔干犯聖所的罪孽。其次，祭司與利未人要一同看守全帳幕。祭司在法櫃的帳幕前供職，主要是看守聖所，祭司的權利是享用一切不經火的供物及利未人收入的十分之一。神將這些賜給祭司，作為他們「永遠的鹽約」，表明此關係「不廢壞」。利未人協助祭司看守會幕，但不得接觸聖所的器具，權利是享用以色列人出產的十分之一。但他們須像以色列人一樣，將收入的十分之一獻給神，當作舉祭歸給祭司。神吩咐祭司的事情是直接向亞倫說的（1，8），但吩咐利未人的事卻間接透過摩西。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祭司與利未人所得的份。祭司、利未人不是靠自己的勞力求生，乃是在服事神與百姓中，得著神豐富的供應。

第十九章：本章描述當人摸了死屍沾染不潔時，得潔淨的方法。首先，要預備一隻沒有殘疾、未曾負軛、純紅的母牛。其次，要把這母牛焚燒，也要把潔淨的用具——香柏木、牛膝草和朱紅線都丟在燒火的火中。最後，收起母牛的灰，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9 節），這灰將調作「除污穢的水」，是為著除去污穢，除去罪惡。除罪水是為接觸過死屍的人而設，他們無論是無論是何種情況，在室內或室外，只要碰觸屍體，就須要用「除罪灰的水」來潔淨，否則要從民中剪除。處理這潔淨禮儀的人，自己本身必須是潔淨的，他要在第三天與第七天用除罪水潔淨自己。本章值得我們深思

的，就是這一連串的潔淨之禮，目的就是要除去營中的不潔，使不潔的人，可以重新回到會眾當中，再成為潔淨的人。以色列人有時接觸屍體，或在墳墓邊跌跤，都會使他不潔，他若不潔淨自己，就要將從會中被剪除。在日常的生活中，我們是何等容易接觸不潔淨的人、事、物，而自己卻沒有發覺。所以我們應該常常應用主寶血的潔淨，以免失去與神和聖徒的交通。

第二十章：本章記載三件大事：米利暗的死，摩西的罪，和亞倫的死。以色列人經過許久漫無目標的飄流四十年後，大約到達加低斯的時候，那時是「正月」，米利暗就過世了。在此時期，第一代逐漸凋零。雖然歷經四十年，百姓背逆依舊。此處再一次出現因「沒有水喝」，便埋怨起來，向摩西爭鬧。此時神叫摩西「吩咐」磐石出水，摩西卻「擊打」磐石，還向會眾動怒。雖然摩西錯了，但神仍憐憫，使水為百姓流出來。但神卻指出摩西、亞倫態度的問題是出於「不信」，以致「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結果神不容許他和亞倫進應許之地，這是摩西事奉神的一生中最遺憾的一事。然後，以色列人往迦南前進，要經過以東地。摩西差遣使者去見以東王，請求讓他們從以東地經過。但以東王卻拒絕這項請求，此時以色列人只得繞道何珥山。在何珥山，亞倫歸到他列祖那裏去了。摩西將大祭司袍從亞倫身上脫下，穿在以利亞撒的身上，就承接聖職。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嚴厲地對付摩西，因他自作主張、不信任神、不尊神為聖。這是對教會中帶領者的一個警告。神啊，憐憫我們，我們是多麼無用的僕人，常在信心與順服上失敗。但你还是一如既往地顧念我們。

**默想** 第十七章，新芽、新花、和熟杏，預表著復活，由死而生。這正說明了惟有經過死而復活的人，才是蒙神悅納揀選使用的工人。

今天我們的事奉是否有屬靈的生命力(發芽、開花、結杏)呢？

第十八章，「我將職任賜給你們」(民十八7、12、19、26)是本章的鑰句，表明他們的職任全是神賦予的，不能隨己意行事；同時亦說明祭司與利未人的職事、次序不同，但他們要「聯合」(民十八4)，一同擔當服事神與祂的百姓。我們是否清楚我們在教會中服事的責任和權利呢？利未人自己也要從以色列人中所取的十分之一再從十一中抽出十一獻給耶和華，歸給祭司。在今日教會中，誰應是我們供養的「祭司和利未人」呢？

第十九，這母牛灰是用以潔淨已得救之人因罪的污染。我們是否常在污穢言語的氣氛里，或常與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接觸，而感到無法禱告，與神交通呢？我們是否看重主寶血的潔淨呢？

第二十章，前面兩次百姓沒有水喝，第一次耶和華要摩西丟一棵樹在苦水中，水就變甜了(出十五25)。第二次耶和華要摩西以杖擊打磐石，磐石就流出水來(出十七6)。但是，這次神的命令是那麼明確，祂叫摩西「吩咐」磐石出水，摩西卻「擊打」磐石。在服事主的事上，我們要盡的責任可能相同，但是主的引導不一定完全一樣。我們是否尊重主的引導勝過自己的經驗或自以為是呢？

**禱告** 親愛的天父，幫助我在各種情況下信靠祢，在急難中仍然尊祢為大。求祢讓我接受祢的對付，而沒有怨言。

**詩歌** 【眾人湧進主的國度】(《聖徒詩歌》390首第4,5節)  
四、 眾人都想同主高貴，卑賤卻都畏。當主凡事為他預備，他就大讚美。  
當主稍微求他一點，就立發怨言。當主稍微求他一點，就立發怨言  
五、 但那誠實愛主的人，禍福都不問；就是他們寶貴心血，也願為主捨。

求主給我這樣心志，赤忠忘生死。求主給我這樣心志，赤忠忘生死。

視聽——眾人湧進主的國度- [churchinmarlboro.org](http://churchinmarlboro.org)

二月十六日

讀經 民二十一~二十五；巴蘭的祝福和預言。

重點 銅蛇救民(民二十一)；巴勒召巴蘭(民二十二)；巴蘭的兩次祝福(民二十三)；巴蘭最後的祝福和預言(民二十四)；以色列人拜巴力(民二十五)。

鑰節 【民二十一 8】「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製造一條火蛇，掛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這蛇，就必得活。”」

【民二十二 18】「巴蘭回答巴勒的臣僕說：“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

【民二十三 11】「巴勒對巴蘭說：“你向我做的是什麼事呢？我領你來咒詛我的仇敵，不料，你竟為他們祝福。”」

【民二十四 2】「巴蘭舉目，看見以色列人照著支派居住。神的靈就臨到他身上。」

【民二十五 13】「這約要給他和他的後裔，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因他為神有忌邪的心，為以色列人贖罪。」

鑰字 「一望這蛇，就必得活」(民二十一 8)——火蛇與銅蛇，在本書中深具意義。以色列民抱怨和怨瀆神和摩西的時候，神曾使火蛇進入他們中間咬死了許多人。當他們悔改認罪後，就求摩西禱告神，叫這火蛇離開時，神就命摩西製造一條銅蛇掛在杠上，凡被咬的人，一望這銅蛇就活。這是豫表主耶穌受咒詛，被舉起來(約八 28，十二 32，33)釘掛於十字架上，使罪人仰望祂就必得救(創三 14，加三 13，賽四五 22，彼前二 24)。所以，只要仰望十字架上的耶穌基督，就必得醫治、救恩、和永遠的生命(約三 14~16；賽五三 4~5)。

「巴蘭」(民二十二 18)——在申命記二十三 4 說明巴蘭是受雇的；彼得後書二 15 也指出他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巴蘭是一個墮落的先知，揚言凡事「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但事實證明，他是一個口是心非、見財起意、見風轉舵的人。因為他的心思不在神的命令上，而是在「滿屋的金銀」(屬世的財富)上。他雖然聽見神的話語，看見大能的異象，但是他仍貪圖不義的財，教巴勒以淫亂作以色列人的絆腳石，結果他被所祝福的人在戰場上殺死。新約聖經中好幾次提及巴蘭，以他作為我們的鑒戒。「巴蘭的路」(彼后二 15)是指著他曾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曾以出賣恩賜為求財的方法，并且也曾以禱告企圖更改神的心意而遂其私欲。「巴蘭的錯謬」(猶 11)是指他不認識神的憐憫和恩慈，以為聖潔的神必定會咒詛有罪的以色列民。「巴蘭的教訓」(啟二 14)是指他教導巴勒以罪行來敗壞那不可咒詛的百姓(民二五 1~3，三一 16)。巴蘭昔日所行的正是別迦摩教會所行的(啟二 14)——持守聖經的標準，與世界彼此聯合。在今日末世代，已經有許多假先知起來，敗壞教會，我們應警醒，免得被絆倒。

「竟為他們祝福」【民二十三 11】——雖然以色列民在曠野的表現是一無可取，但神藉巴蘭仍祝福他們。在二十三章，第一首祝福的歌(民二十三 7~10)指出神祝福以色列的原因：他們是神所揀選，從

萬民中被分別出來，他們的數目將如塵土那樣多；第二首祝福的歌（民二十三 18~24）關於神祝福以色列是堅定的，因為神的旨意是不改變，神的應許是信實的，而他們必因神的同在蒙恩、得勝。安妮斐琳姊妹（Anne Johnson Flint）是在主裏頂深的人，對於主的愛，認識的非常清楚。她寫了一首「我們雖然時常搖動」的詩歌，說出主愛我們的愛是到底的愛。

**「我們雖然時常搖動，但祂依然歷久不變；祂的應許無一落空，天地沒有那樣貞堅。」**（聖徒詩歌 175）

**「神的靈就臨到他身上」【民二十四 2】**——這對我們是一項嚴重的警告。巴蘭看得清楚，卻仍自趨滅亡。他聽見神的話語，看見大能的異象，但是他仍貪圖不義的財，教巴勒以淫亂作以色列人的絆腳石，結果他被所祝福的人在戰場上殺死。他願像義者那樣死去，但在背逆中滅亡。我們可能接近救恩的門，最後卻在外面悲慘而亡。

**賜力或聯合**——神的靈暫時臨到，與永久聯合，這二者是不可混為一談的。與救主聯合是真正重生，卻未必有聖靈的能力來事奉主。但是有人好似掃羅一樣，聖靈賜力使他有幹才，卻沒有真正重生。工作好似有成就，心靈卻是空乏的。

**恩賜與恩典**——我們也許會說天使的話語，有禱告的恩賜，能知道各樣的奧秘以及知識，卻沒有愛。有人很有恩賜，卻沒有恩典。你想切切求更大的恩賜，但是需要恩典才可建立。

**異象與實際**——你也許像巴蘭遠遠看見佳美之地，但這樣不夠，必須實際腳踏在那地土上，去承受。對蒙福的人生只有理智的體認是不夠的，必須要有途徑進入，不只是宣告，而以謙卑的信心來得著。

——邁爾《珍貴的片刻》

**「神有忌邪的心，」**（民二十五 13）——巴蘭向米甸人獻計，教導以色列人與摩押女子行淫，跪拜巴力，使以色列人陷在罪中（民卅一 16）。神對此事極為憤怒，因為神有忌邪的心（民二十五 11，13）。

「忌邪」的心就是神對以色列在淫亂中與偶像聯結的一種憎恨與厭惡。神乃是忌邪的神（出廿 5），祂所最忌恨『憤恨』的原意），就是人失去了『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林後十一 3）。求主保守我們，無論甚麼都不能奪去我們向基督的絕對『貞潔』（林後十一 2），失去對神所該有純一的心。

核心啟示

第二十一章：本章記載以色列人啟程後首兩宗勝利之役和火蛇之災。以色列人來到「何珥瑪」，這裏曾是三十八年前以色列人被亞瑪力人與迦南人殺敗的地方。不過這次他們先求問神，神幫助他們擊敗何珥瑪人。然後，以色列既被以東人所拒絕，只得繞過以東，

途中百姓因道路難行又生理怨，他們抱怨沒有糧，沒有水，也抱怨淡薄的食物。於是使火蛇進入百姓中間，咬死了許多以色列人。摩西為百姓禱告，耶和華告訴摩西「製造一條火蛇，掛在杆子上，摩西便製造一條「銅蛇」，把它掛在杆子上，百姓中凡被蛇咬的，一望這銅蛇就活了。然後，神領從以東北面邊界繞過，進入摩押的境界。在行程中他們首次挖到水井，就為這井作了一首「湧上水來」的歌。接下來以色列人與擊敗亞摩利王西宏及巴珊王噩，就得了巴珊之地。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火蛇與銅蛇。摩西在曠野舉起銅蛇的救法，即豫表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救贖（約三 14~15）。主耶穌在祂的肉身中被釘在十字架上時，一面代替人承擔了神的審判（『銅』在聖經中豫表審判），一面也藉著祂在十字架上的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來二 14），使人得以脫離魔鬼的轄制。

第二十二章：本章至卅六章記載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所發生的事和神的啟示。第二十二章至二十四章敘述巴蘭欲咒詛以色列人，反為神使用祝福以色列人。本章發生的事件非常戲劇化。摩押的王巴勒看見以色列人得勝亞摩利人，心中懼怕，就差遣使者拿著卦金，邀請巴蘭去咒詛以色列人。巴蘭

第一次求問神時，神禁止他隨摩押的使者回去與咒詛以色列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巴勒不肯罷休，派出更多、更尊貴的使臣，並應允更多的報酬。巴蘭就再一次求問神。這一次神准他起行，但有一個條件，就是遵行神的話。接下來神第三次向巴蘭顯現。首先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敵擋他，向他的驢顯現，藉驢向他說話。最後驢提醒他這是一個異常事件，巴蘭的眼睛才開了，看到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再次警告他，只要說神對他說的話。巴勒聽見巴蘭來了，前去迎接，然後他們就一同到巴力的高處視察，觀看以色列營的邊界。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巴蘭受錢財的迷惑，隨巴勒的使者前去，神差遣天使去警告他。驢三次看見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手裡有拔出來的刀，但先知巴蘭卻一次也看不見。這表明當人因為貪愛金錢、財產、名望等等，而常常視而不見，聽而不聞，比驢還盲目，還愚昧。

第二十三章：本章記載巴蘭兩次作歌，祝福選民。巴蘭第一首的詩歌中，指出神祝福以色列的原因：(1)「是獨居的民，不列在萬民中」，他們是神所揀選、從萬民中分別出來的；(2)「誰能數點雅各的塵土？誰能計算以色列的四分之一？」神當初應許亞伯拉罕，以色列將成為大族，如海邊的沙，天上的星，無法數盡；(3)「我願如義人之死而死；我願如義人之終而終」，以色列在神的眼中看為義。巴蘭第二首的詩歌，進一步強調神祝福以色列的原因和方法：(1)他未見雅各中有罪孽，也未見以色列中有奸惡；(2)耶和華和他們同在，有歡呼王的聲音在他們中間；(3)神領他們出埃及，他們似乎有野牛之力；(4)斷沒有法術可以害雅各，也沒有占卜可以害以色列，神為他們行了何等的大事；(5)他們勇猛的母獅和強盛的公獅。巴勒聽後勃然大怒，但仍然不肯放棄，就帶巴蘭上毗珥山，再試咒詛以色列民。巴勒三次要求巴蘭咒詛以色列民，就領巴蘭到三個地方：巴力的高處(民二十二 41)，毗斯迦山頂(民二十三 14)和毗珥山頂上(民二十三 28)，想藉著不同的情景，來改變巴蘭的想法和神的旨意。但神三次使心本想說咒詛以色列人的話的巴蘭，由不得自己的口，說出的是祝福以色列人。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祝福集中在以色列人身上。這祝福一方面表白了神的話語是信實的和祂的應許永不落空，另一方面亦顯示出了以色列民蒙神恩的寫照。

第二十四章：本章神的靈直接臨到巴蘭身上，使他看到耶和華的異象，受感說出以色列民的華美和神怎樣祝福以色列民。巴勒徒勞無功，惟有打發巴蘭回鄉，連一點賞賜也不給他。之後，巴蘭繼續說出一連串的預言，論到以色列人的強盛將勝過列國，甚至豫言主耶穌——「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的話。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的靈臨到巴蘭的身上，用他的口宣告神的話。在此我們看見一個真理，神能使用任何人和事物來成全祂的計劃。我們雖不配被神使用，但有時神使用我們作祂的出口。然而，我們的心和口是否讓祂掌管，說出神要我們所說的話呢？

第二十五章：本章記載什亭之災。以色列人在什亭與摩押女子行淫，並且跪拜巴力她們的神，以致神用瘟疫懲罰他們，殺死了二萬四千人。非尼哈刺透了行淫的以色列人和米甸女子，平息了耶和華的怒氣，也止息了瘟疫。巴蘭雖然回本鄉去了，但仍心有不甘，後來再回來向米甸人獻計謀(民三十一 16)，使以色列人陷入罪中。神對此事極為憤怒，因為神是忌邪之神，不但用瘟疫責打以色列人，更要追討米甸人的罪，連巴蘭也要得到當得的報應。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非尼哈的義舉不仅平息了神的怒氣，使神不再懲罰以色列人，神更立他的子孫作大祭司。非尼哈是以耶和華忌邪的心為心，將以色列人西緬宗族的首領和米甸宗族首領的女兒除滅。中世紀神學家加爾文(John Calvin, 1509~1564)讚賞非尼哈的做法，認為他對清除罪的態度，比以色列民痛哭的悔改更積極。

**默想** 第二十一章，耶和華用一條高舉的銅蛇來醫治被火蛇咬傷的以色列民。他們必須抬頭仰望這銅蛇才能得拯救，那些不肯抬頭的人就必死。同樣，我們也當仰望讓我們得救贖的主耶穌(來十二 2)。因為我們的得救唯有靠主，得勝也唯有靠主！

	<p>第二十二章，巴蘭「貪愛不義之工價」(彼後二 15)，出賣他的恩賜。今天在教會中，是否也有許多巴蘭存在呢？求主幫助我們在聖靈光照耀下，將巴蘭的「貪愛」金錢、財產、名望，趕走吧。</p> <p>第二十三章，巴勒三次變換地址(民廿二 41，民二十三 14，28)，想使巴蘭咒詛以色列人。人是受環境的影響，但神的旨意是永不改變的。以色列人按照他們的行為實在不配得神祝福，然而他們是神在萬民中揀選的祭司國度，要成為萬國的祝福。同樣，神也揀選了我們。所以，無人能奪去神在基督裏，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分(弗一 3)。我們是否珍惜，並且學習活在神的祝福中呢？</p> <p>第二十四章，巴蘭的口被神的靈管束，心不甘情不願地祝福以色列人，最後他徒勞無功，回本鄉去了。人也許像巴蘭有說話的恩賜，看見大能的異象，但若是違背神的命令，奔走自己的道路，最終會成為其他人的絆腳石。我們是否看重神賜給我們的恩賜呢？我們是否保守自己，順從神的旨意呢？</p> <p>第二十五章，從非尼哈的這件事中我們清楚看到，「神有忌邪的心」(民二十五 13)。我們是否以主忌邪的心為心，對罪惡敏感並持有正確的態度，絕不妥協呢？</p>
禱告	<p>親愛的主，我願全心來愛祢。如果我已經失去了那愛，求你再來吸引我，使我的心單單來愛祢。</p>
詩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主我願單屬你】(《我心旋律詩集》)</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的主，我心愛你，我的主，我渴慕你，願你愛來吸引我，使我心單單愛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哦耶穌，我需要你，煉淨我，完全屬你。願你愛來摸著我，使我心，全然屬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視聽——<a href="http://churchinmarlboro.org">主我願單屬你 churchinmarlboro.org</a></p>
二月十七日	
讀經	<p>民二十六~二十八；再度核算民數。</p>
重點	<p>核點其他各支派的人數(民二十六)；約書亞受任承繼摩西(民二十七)；節期獻祭的條例(民二十八)。</p>
鑰節	<p><b>【民二十六 64~65】</b>「但被數的人中，沒有一個是摩西和祭司亞倫從前在西乃的曠野所數的以色列人，因為耶和華論到他們說：『他們必要死在曠野。』所以，除了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以外，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p> <p><b>【民廿七 18】</b>「耶和華對摩西說：『嫩的兒子約書亞是心中有聖靈的；你將他領來，接手在他頭上。』」</p> <p><b>【民廿八 2】</b>「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獻給我的供物，就是獻給我作馨香火祭的食物，你們要按日期獻給我。』」</p>
鑰字	<p>「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民二十六 65)——民數記第一次的核點人數是在出埃及後，目的是為組織軍隊打仗。第二次的核點人數是在大約卅九年之後，在摩押平原舉行，主要是為分地為業(民廿六 52~54)。第一次記錄得的六十多万人名，全部已在曠野中死去，「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民二十六 65)。現在所數點的名字，除了迦勒和約書亞，全屬新一代。舊的一代，因為不信，全倒斃在曠野；而這新一代，正是承受迦南基業的人。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保羅在羅馬書第六章詳論</p>

舊人與新人之不同。民數記「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的事實，表明我們與基督同釘十字架時，舊人的生命不再存在(羅六 6)；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之時，穿上了新人(西三 10)。

「約書亞」(民廿七 18)—— 約書亞的名字，意即耶和華是拯救者，是預表主耶穌拯救。約書亞原名叫何西阿，是以法蓮支派的人，後來摩西給他改名叫約書亞。摩西因一次沒有在以色列人眼前尊神為大，以致於無法進入神應許之地。因為他知道神在他身上的計畫已經完成，他並沒有為自己求什麼，只求神親自指引，立一個人治理會眾，免得耶和華的會眾如同沒有牧人的羊一般。神預備約書亞作領袖，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他是摩西多年的最佳幫手，出埃及記多處的經節也顯示他與摩西同進同出。約書亞本身已是支派首領，並且他是有信心的探子之一。最後的條件是由以上條件的堆積而成，也是最重要的的屬靈質素，他是「心中有聖靈的」(民廿七 18)。所以，約書亞是最適合接替摩西，率領以色列人入迦南地的繼承人。

「按日期獻給我」(民廿八 2)—— 民數記廿八和廿九章的內容與利未記廿三章相似，但特別強調祭物的明確數量和每一個節日的正確日期。舊約時代的以色列民，每年(七個重要的年節)、每月(每逢月朔日)、每週(安息日)、及每天都要持續不斷的獻上「馨香的火祭」。今天，我們都是神的祭司，無論我們所從事的工作有多忙碌，也應將我們的時間分別給祂。每天早和晚、每星期和每節期，我們在生活中當以什麼為中心呢？當持續不斷地獻上什麼給神呢？

核心啟示

第二十六章：本章記載出埃及後的第二次核點人數，主要點的是第二世代各支派的人數，目的是為分配地業。值得注意的是：(1) 數點凡以色列中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的，計算總數；(2) 數點各支派的人數，特別記載因特殊的原因而死亡的人；(3) 按著人數拈鬮分地。數完人數之後，數點利未人是為了分配會幕的事奉，數點一個月以上的男丁是要讓他們取代以色列人的頭生子。利未人現有二萬三千人，比以前增加了一千人。從這次人口調查，以色列人發現了一個事實：上一次記錄得的六十多萬人名，全部已在曠野中死去，現在所數點的名字，全屬新的一代，惟有兩位有信心的探子(迦勒和約書亞)仍然存留，成為美好的見證。第一次與第二次核點人數雖然在總數上相差很少(不到百分之一)，但各支派數目的差別則很大，最顯著的就是西緬支派人口的減少，這顯示了西緬支派在巴力·毗珥的罪惡事上可能是牽連最深的一個支派(民二十五 14)。數點人數完畢後，神便按支派人口的多寡來分配地業；至於地域範圍，哪支派分哪塊地，則由抽籤而決定。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興起了下一代來進入應許之地。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我們若有一個願意跟從祂的靈，神就能更新我們，使我們成為新一代。

第二十七章：本章的前半段敘述女子繼承產權、分得地業。以色列人的女兒通常沒有任何繼承權，兒子才有此權利，長子更得雙分(申二十一 15-17)。西羅非哈的五個女兒沒有兄弟，他們來到摩西面前，要求承受父親的產業。她們不是為自己爭產業，而是要讓父親的名字不被抹去。於是摩西將她們的案件呈到耶和華面前求問。耶和華的答覆是正面的——「西羅非哈的女兒說得有理」。因此神指示摩西，人若死了沒有兒子，就要把他的產業歸給他的女兒。不過，她們必須嫁給同支派的人，這樣，產業就不會變動，由這支派歸到另一支派去了。此外也立下近親繼承地業上的條例。本章的後半段記載約書亞受任承繼摩西。神要摩西上亞巴琳山，遠眺迦南。觀看之後，摩西就將歸到列祖那裏。於是摩西向耶和華禱告，求神親自立一個人治理會眾。耶和華很快指出嫩的兒子約書亞，也指出他的資格。因此摩西按手在他頭上，當著會眾將權柄給約書亞，並且大祭司以利亞撒要為他求問耶和華，使他做的決定不錯誤。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摩西祈求神，揀選、提拔、培訓及委

任新的領袖。教會中屬靈的傳承是重要且必須的。試問誰是我們的摩西？誰是我們栽培的約書亞？第二十八章：第廿八、廿九章所論及的都是節期，特別是在各個節期中該如何獻祭。本章提及每日早晚所獻的祭，曾在出二十九 38-41 記載，列出的節期亦與利未記二十三章相同。雖有一些重複之處，但重點各有不同。本段是給予祭司的指示，特別著重各項祭物的數量；利未記只是著重百姓的責任。本章提及兩個新的祭：安息日獻的祭和月朔獻的祭。每日常獻的祭物排在最先，然後是每週、每月、每年逾越節和五旬節期當獻之物。若日子重疊，便須獻兩項祭物的總數。本章講了各樣的分量，若是羊羔，它配的細面是十分之一伊法，油是四分之一欣，酒是四分之一；公綿羊，面是用十分之二，油是三分之一，酒也是三分之一。若是公牛，面是用十分之三伊法，油用二分之一，酒也是二分之一。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以人獻的火祭當作食物(民廿八 2)。所以，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將自己獻在祂的面前，必使祂悅納，成為祂的食物(來十三 15~16)。

**默想** 第二十六章，第二次的人數總數雖然比第一次減少很少，但各支派增減數目的差別則很大。人數減少，代表退步了。最顯著的就是西緬支派的人口，減少過了一半。這乃是因他們屢次的犯罪和叛逆，而受到的審判。神曾應許亞伯拉罕，他的子孫要多於天上的星、海邊的沙(創二十二 17)，但為什麼以色列民在曠野中人數沒有增加呢？

第二十七章，約書亞有好領袖的質素。今天教會裏的一切領袖都必須具備的屬靈質素——虔敬和聖潔的生活、良好的品格、對人既慈愛又公義，同時又有辦事能力(提前三 1~13)。有这样的領袖來帶領教會，教會才得神的祝福，福音的工作也能得以廣傳！我們是否常禱告求神興起更多像約書亞這樣的屬靈領袖來帶領祂的教會呢？

第二十八章，昔日，以色列人按不同的日子獻上當獻的祭物，今天，我們是在每一個日子盡上我們當盡的本分。以色列人每日早晚都要獻燔祭，素祭，奠祭，得以親近神，向神禱告並感恩；並且所獻的火祭也成為神的食物。我們是否每日向神獻上頌讚和禱告的祭呢？我們是否每日將自己獻給神，使祂滿足呢？

**禱告** 親愛的主，約書亞是被祢稱為“心中有聖靈的”，我們新約的子民何等有福，所有重生的信徒都是心中有聖靈的。但我們愧對祢這麼大的恩典，因為我們的靈不夠敏銳，與祢不夠親密，所以也不夠順服地被祢使用。主啊，求祢鑒察我的靈，保守我的心，使我常常活在祢面前。

**詩歌** 【主耶穌，我羨慕活在你面前】(《聖徒詩歌》581 首第 1 節)  
主耶穌，我羨慕活在你面前，在早晨，在晚上，只有一世間；  
不讓我心快樂，若我在愛慕、在感覺、或思想無你的事物。  
每一刻，每一天，不論何痛苦，當世上正沒有甚麼可鼓舞，  
當歎息正不禁，眼淚流滴滴，主，擦乾我眼淚，平靜我歎息。  
視聽——[主耶穌，我羨慕活在你面前- churchinmarlboro.org](http://churchinmarlboro.org)

二月十八日

**讀經** 民二十九~三十；敬拜和許願的條例。

**重點** 七月裏的節期(民二十九)；婦女許願的條例(民三十)。

**鑰節** **【民二十九 1；7；12】**「七月初一日，你們當有聖會；…七月十日，你們當有聖會；…七月十五日，你們當有聖會。」  
**【民三十 2】**「人若向耶和華許願或起誓，要約束自己，就不可食言，必要按口中所出的一切話行。」

**鑰字** 「當有聖會」(民二十九 1；7；12)—— 第廿九章記載七月裏的節期及獻祭的數量。七月初一日為吹角日，初十為贖罪日，八天的住棚節由七月十五日開始。百姓必須參與聖會，不可工作(民二十九 1，7，12)，因這些節期的活動都是以聖會為中心。所以今日基督徒必須參加教會的聚會(來十 25)，藉著彼此的交通和互相的勸勉，生命才会有長進。  
**「人若向耶和華許願或起誓」(民三十 2)**——人不起願並不是犯罪，但許願而不償還卻得罪了神(申廿三 21~22)。本章詳述婦女許願的條例，其中強調兒女順服父母和妻子順服丈夫的原則(弗五 22；六 1)。所以，那時的婦女在向神立約前，要約束自己，而先徵求父親或丈夫的贊同。無論今天的社會是如何的多元化，而且婦女更是何等的開放、自主，但是我們基督徒在做任何決定之時，更要考慮和尊重相關人士的感受與立場，好叫所說的與所做的都成為眾人的祝福。

**核心啟示** 第二十九章：本章記載七月份的節日及獻祭的數量。七月初一日為吹角日，當有聖會，又要守為吹角的日子；要向神獻上馨香燔祭，獻若干用調油細麵的素祭，還要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這些祭都是月朔的祭和常獻的祭之外的獻祭。七月初十日為贖罪日，要再次守節安息，並且要「刻苦己心」；向神獻上各種祭物，最重要的就是「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住棚節由七月十五日開始，為期八天，首末兩日當有聖會；所獻的包括燔祭、素祭、奠祭、贖罪祭，期間獻祭的數量超過其他節日的總和(參看以下的表格)。最後一共獻上一百九十九隻供物。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在七月的整個月份，工作都集中在會幕與敬拜神的事務上。有許多的工作要做，但不可作勞碌的工。试想我們的的生活和工作當以什麼為中心呢？

獻祭所需祭牲的數目(民廿八、廿九章)									
節日名稱	公牛	綿羊	羊羔	山羊	住棚節	公牛	綿羊	羊羔	山羊
每天(早晚)			2		第一天	13	2	14	1
安息日(早晚)			4		第二天	12	2	14	1
月朔	2	1	7	1	第三天	12	2	14	1
無酵節	2	1	7	1	第四天	10	2	14	1
(七日共計)	14	7	49	7	第五天	9	2	14	1
七七節	2	1	7	1	第六天	8	2	14	1
吹角節	1	1	7	1	第七天	7	2	14	1
贖罪日	1	1	7	1	第八天	1	1	7	1

八日共  
計

71

15

105

8

「請特別注意住棚節所獻之祭物有逐漸遞減之情況：在頭七天每日獻公綿羊兩隻及羊羔十四隻，第八天減半。第一天獻公牛十三隻，第二天十二隻，第三天十一隻，這樣依次遞減，到七天只獻七隻，第八天只獻公牛一隻，這種遞減到底有何含義？一般解經家認為，這現象表明獻祭的事由高潮漸漸歸於平淡，獻祭的人由興奮漸變為平靜安穩，但祭物卻沒有變更，只是數目減少，這乃表示在平淡的日子中與神的交通團契仍是那麼真實和具有深度。」——《新舊約輔讀》

第三十章：本章詳述婦女許願之例。因女人在以色列人中是無主權與地位的，因此特別定下起願的有效和無效之情況，可分成四類：

- (1) 年幼在家中起誓——年幼子女在家許的願，父親默默不言，就相等於同意，她立的願便確定；若父親不應承，女子許的願就不成立，她就可得神的赦免，不須接受刑罰。
- (2) 在未嫁前起的誓——已婚的婦女在婚前所許的願，若得丈夫默許，便算確定；若丈夫不許可，女子在出嫁前起的願便作廢。
- (3) 寡婦和離了婚的婦女所起的誓——就是她約束自己的話，都要為定。
- (4) 已婚婦女在夫家所起的誓——女子婚後起的願，若得丈夫，默許便算確定；照樣，丈夫應承與否可以決定她們是否須守誓約。

16 節是全章的結語，強調兒女須順服父母、妻子須順服丈夫，向神起願也不得違反這層次。這與新約的教訓原則上是一致的（弗五 22；六 1；西三 18-20）。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婦女向神所起的誓，要先約束自己，然後徵求父親或丈夫的贊同。從這一條律法，可見父母與兒女和丈夫與妻子之間關係的原則。作父親或丈夫的應擔任屬靈指導的角色，這角色是由神賦予他們的。今天，我們的家庭中有否遵照神指定的次序行事呢？

「你在祂面前奉獻，卻沒有回應，也無人贊許。神似乎完全緘默，但是有時緘默就是同意。祂每日不說什麼，在緘默中祂要建立你的誓願與奉獻的心意。」——邁爾《珍貴的片刻》

**默想** 第二十九章，七月的住棚節是作為整個守節獻祭的中心。這是以色列人快樂感恩的節期，百姓在神前大量獻祭，慶祝神賜給他們的豐收(利廿三 40)。我們是否數算主的恩典，越數算越感恩呢？我們是否在感恩之餘，甘心獻上自己、財物來敬拜我們的主呢？  
第三十章，舊約時代，婦女向神許願不只是個人決定便確定，須由父親或丈夫贊同。這與新約的原則上是一致的。凡我們所行的事，不只要向神交待負責，是否也向人交待負責，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林後六 4)呢？

**禱告** 神啊，求祢悅納我們向祢獻上的禮物。

**詩歌** **【過節】**（《口唱心和》1421 首第 3 節）  
我們前來朝見神，不能空手；牛、羊、鴿子或斑鳩，大小皆可，  
無酵薄餅、新穗子、細麵調油…當獻上你的禮物，神與人纔得飽足。  
看！琳瑯滿目，盡是基督；看！美不勝收，好豐富！

若我們想要得著飽足，須首先讓神得飽足。  
難怪前來朝見神，不能空手；牛、羊、鴿子或斑鳩，大小皆可，  
無酵薄餅、新穗子、細麵調油…當獻上你的禮物，神與人纔得飽足。

視聽——過節 詩歌音樂

二月十九日

讀經 民三十一～三十三；準備進迦南。

重點 戰勝米甸人（民三十一）；分河東地業（民三十二）；旅程的記錄（民三十三）。

鑰節 【民卅一 50】「對他說：『僕人權下的兵已經計算總數，並不短少一人。如今我們將各人所得的金器，就是腳鍊子、鐲子、打印的戒指、耳環、手釧，都送來為耶和華的供物，好在耶和華面前為我們的生命贖罪。』」

【民三十二 7】「你們為何使以色列人灰心喪膽、不過去進入耶和華所賜給他們的那地呢？」

【民三十三 2】「摩西遵著耶和華的吩咐記載他們所行的路程，其路程乃是這樣：」

鑰字 「都送來為耶和華的供物」（民卅一 50）——卅一章是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之前的最後一場戰役。本章的重點不在戰役本身，而是在處理擄回財物的原則。這原則就是與人均分，向神奉獻。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將所擄來的物分作兩半，使打仗的與全會眾均分，而祭司與利未人也有份。此外，帶領軍隊的千夫長、百夫長仔細數點兵丁之後，發覺竟無一人傷亡。他們都明白這場勝利是因神與他們同在。因此出於感恩之心，他們將所得的金器都送來奉獻給神。因此摩西和祭司以利亞撒就收了他們的法器，帶進會幕，在耶和華面前作為以色列人的紀念，見證神大能的保守，也紀念他們願意分別財物尊榮耶和華。

「為何..不過去…呢？」（民三十二7）——流便和迦得支派一到河東，看見那地可以牧放牲畜，便要求不過約但河。雖經摩西的警告和以古監今，他們仍死心不息，於是提出折衷的方法，甚至以此地放棄將來在迦南的地業（民三十二19）。摩西只好答應他們所提出的建議。可是後來，他們要為他們的短視自嘗苦果。因為亞述人來侵時，他們首當其沖，並且他們是以色列國中最先被擄的（王下十七；代上五26）。這兩支派只為了目前的生活和短暫的利益，而忘記了神應許他們將要得更多的美地。這是典型的「屬世」基督徒的預表，對世界、情慾、老我、肉體仍有留戀。今天也有許多人只顧屬地之「河東」——今生安逸的世界，對神國度的事沒有雄心大志，而不肯過河爭取屬靈之「美地」——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弗三8）。安於現狀會使人失去天上的獎賞（腓三14）；自私會讓人失去與眾聖徒同得基業的權利（西一12）。

「記載他們所行的路程」（民三十三2）——民數記三十三章本可說是出埃及至申命記四卷書的經歷縮影。本章詳細記錄以色列人由埃及到摩押平原，中途所經過的地點，總共提到四十二站之多。本來由埃及至迦南只需十一天之路程，只可惜他們在路上因不信，屢次埋怨，卻花上卅八年，並且賠上一個世代人的性命。而他們在曠野的日子幾乎一片空白（十五章至二十章所記），且一事無成，其

問其間他們漫無目的繞行。所以，哥林多前書十章1~14節簡述他們的遭遇可作為我們的鑑戒。但另一方面，神是信實的，在屢次反叛中管教他們，叫他們認識神是守約的神，並且看顧供應，施恩保護，最後帶領他們入迦南地。今天在基督徒成長的過程裡，我們又是如何書寫我們的「天路歷程」呢？

**核心啟示** 第三十一章：本章是神命令以色列人擊殺米甸人，報復他們聯同摩押人，召巴蘭咒詛以色列人(廿二4、7)，及引誘以色列人在什亭犯罪(廿五 14~15)。本章之內容，可分為下列三段：

- (1) 殺米甸人報仇——描述以色列人如何預備打仗，並且殺敗了五王之經過。之後，摩西吩咐他們，要把一切的男孩和所有已嫁的女子都殺了，免得淫亂再次影響以色列人(申二十 16)。
- (2) 在營外的潔淨——摩西要兵丁行潔淨之禮。他們要在營外駐紮七日，潔淨自己之後才能返回營內。不潔之物「金、銀、銅、鐵、錫、鉛」要經火潔淨，不能見火的，要過水潔淨。
- (3) 處理擄物——打仗的與全會眾均分財物(撒上卅 24)。兵丁所分得的一半五百取一歸祭司，百姓的一半五十取一歸利未人。此外，帶領軍隊的千夫長、百夫長這些首領，他們有額外的奉獻，將各人所得的金器都送來為耶和華的供物，作為生命的贖價。

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處理擄獲之物的方法。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要均分擄物，並且要將所獲取的一部分歸給祭司和利未人。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今日我們的財物奉獻的原則——當奉獻給神的就奉獻給神，當給人的就給人。

第三十二章：本章詳述河東分地之經過。以色列人擊敗米甸人後，正式佔領了約但河東一帶的地土。呂便子孫和迦得子孫看見這地可以牧放牲畜，提議以此地為他們的地業，甚至要求不要領他們過約但河。針對這件事，摩西責備他們，令其他支派灰心喪志，並且叫他們回憶神過往如何嚴厲地管教以色列人，然後警告他們，若退後不跟從他，神要使他們滅亡。於是二支派提出折衷的方法，所有帶兵器的都過約旦河，直等趕出仇敵，以色列人各支派承受自己的產業之後，他們才回來得河東的地業。摩西結果接納這建議，最後把河東之地分配給流便、迦得兩支派，和瑪拿西半個支派。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所有帶兵器的人都要在耶和華面前過約旦河。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今日我們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二 4)；不要單求自己的事；更要求耶穌基督的事(腓二 21)。

第三十三章：本章詳細記錄以色列人由埃及到摩押平原，中途所經過的地點，總共四十二站之多。讀本段時必須翻閱聖經地圖，對以色列人所經過的行程地點有一清楚的概覽，在此就不覆述。50 節開始，直至本書末章為止，記載得地為業的律例。神藉著摩西命令以色列人要趕出迦南的居民，並毀滅偶像。這章主要的內容就是描述以色列人在路程上發生的重要事件，並記錄神的眷顧和管教。本章可說是聖經中使人最傷心的一章；也是最激勵人的一章。以色列人原來只需要花十一天就可到的行程，因著他們的不信、悖逆、不忠心，竟然用了四十年的時間，並且賠上一個世代人的性命。但另一方面卻刻劃出，神如何看顧其子民，以雲柱與火柱的引導他們，由天而降的嗎哪供應他們；並且以寬容和忍耐對待他們的多次埋怨神和倒退失敗。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回顧以色列民在曠野走過的路。以色列人從出埃及，在曠野飄流三十八年之久，到應許之地的路也正是我們靈程地步的對照，他們的失敗也正是我們的警戒(林前十 1~11，來三 12~14，六 1)。照樣，我們若回首過去，

也必承認自己過去的年日，是何等的不忠心，何等的不信，何等的傾向於犯罪，傾向於悖逆；但神却是那樣的信實，眷顧和帶領我們走好人生的每一步。

**默想** 第三十一章，以色列人把所擄來的，分作兩半：一半歸與出去打仗的精兵，一半歸與全會眾。全會眾雖未出去打仗，他們留在營中，仍有他們的責任及功用。這個原則在大衛的時代仍存留（撒卅 24-25）。我們是否將所得的一部分獻給神，也應將一部分用來供給有需要的人呢？我們是否在得勝中，將得榮耀給神，並樂於與人分享得勝的結果呢？

第三十二章，摩西責備迦得子孫和呂便子孫想要留在河東，而不過約旦河去，將使以色列人灰心喪膽。在個人主義澎湃的今日，我們是否單顧自己的事，而不顧念別人的事(腓二 4)呢？我們是否看重服事團隊的目標，並參與其間，一同努力，一同享受團隊的成果呢？

第三十三章，摩西遵照神的吩咐，記下以色列人行程的四十二站，作為他們出埃及和進迦南的記錄。我們每一個人都在走一條屬靈的旅程，然而我們今天屬靈的光景已到了第幾站？我們是否能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向著標竿直跑(腓三 13~14) 呢？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行程，沒有任何記錄。對神來說，這些是失落的年歲。回顧以往，捫心自問：我們在神面前，有多少的日子是算數的(詩九十 12)，還是隨流失去(來二 1)的呢？

**禱告** 神啊，扶持我，使我們天天上升。我們願與祢一同行動，跟隨祢的帶領，不叫我們走彎曲迂迴的路。

**詩歌** **【更高之處】**（《聖徒詩歌》581 首第 1，2 節）  
一、我今面向高處直登，天天努力，天天上升；在我途中，我惟禱祝，使我立足更高之處。  
（副）扶持我，使我上升，憑信站立天的高峰；更高生活我已可睹，使我立足更高之處。  
二、我心不欲繼續住於疑惑、恐懼充斥之域；雖也有人居此地步，我卻心在更高之處。  
**視聽——[更高之處- churchinmarlboro.org](http://churchinmarlboro.org)**

二月二十日

**讀經** 民三十四~三十六；進迦南的指示。

**重點** 迦南地的疆界和分地者(民三十四)；利未人的城邑與設立逃城(民三十五)；女子繼承產業的條例(民三十六)。

**鑰節** **【民三十四 13】**「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說：這地就是耶和華吩咐拈鬮給九個半支派承受為業的。」  
**【民卅五 6】**「你們給利未人的城邑，其中當有六座逃城，使誤殺人的可以逃到那裏。此外還要給他們四十二座城。」  
**【民三十六 10】**「耶和華怎樣吩咐摩西，西羅非哈的眾女兒就怎樣行。」

**鑰字** 「承受為業」(民三十四 13)—— 本章確立以色列人承受迦南地為業的境界：南界貼著以東地，從死海南端伸延至地中海；西界濱地中海；北界是黑門山脈；東邊則從約旦河谷，直至死海。迦南美地是神所賜的產業，由神分配。這說出神在我們每一個人的身上都有祂的計畫和安排，而祂所量給我們的地界，乃是坐落在佳美之處(詩十六 6)。今天，我們是否好好經營神所賜給我們的產業，包括：

教會、家庭、兒女、生活、工作等等呢？

「**逃城**」(民卅五 60)—— 逃城 希伯來文源自「miqlat」這字，字根的是「接納」、「吸收」，就是「接納逃亡者到自己的地方」或「庇護」、「藏匿」的意思。這六座逃城-- 三座在約但河東，三座在迦南地，乃是作誤殺人者的避難所(民卅五 12)。從它們的分佈情形來看，無論人住在那一區，不必走太遠，就可以到達離他最近的逃城，而不容易被報仇的人追上。逃到逃城的人，一直要等到大祭司死了才得釋放。這是預表到基督死的時候我們才得釋放。所以逃入逃城就是逃入基督的死裡。就逃城來說，我們是逃避。就基督的死說，是我們的釋放。所以，對今天的基督徒來說，逃城乃是預表基督耶穌作了我們的避難所(來六 18)。凡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再被定罪了(羅八 1)，並且脫離了罪和死的律了(羅八 2)。藏『在基督耶穌裏』是我們唯一的得勝秘訣。

「**西羅非哈的眾女兒**」(民三十六 10)—— 西羅非哈，有五個女兒名叫「瑪拉、挪阿、曷拉、密迦、得撒」，但沒有兒子。按當時習俗，人如果沒有兒子，產業就都要歸其他至親男性。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要求得以繼承地業，而不讓她們父親的名字由以色列族譜中被抹去。感謝神！這是很美的事。她們不像其他的以色列人輕看那美地的產業。即使她們還沒有得著它，她們卻渴慕要得著，而神尊重她們的渴慕。為此神吩咐摩西，產業要歸女兒。但如果她們嫁給其他支派的人，到了禧年，其地業就要歸於別的支派了。所以三十六章論到她們繼承父親的產業方法，就是必須與自己支派的人結婚。結果我們看到西羅非哈可敬的女兒都遵守了神的命令，都嫁了她們伯叔的兒子，使她們的產業仍留在同宗支派中。回想民數記中的許多悖逆事件，這個完滿的句點令人感到欣慰。我們從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身上，學習了什麼寶貴的功課呢？

**核**第三十四章：本章詳述分迦南地的經過。神賜迦南地歸以色列人為業，這地的四境：

**心**(1) 南邊區域是從死海之南端直伸延至地中海一帶。

**啟**(2) 西邊區域則以地中海為主。

**示**(3) 北邊區域則從地中海起，到達黑門山嶺。

(4) 東邊區域最為廣闊，從約旦河谷，直至死海。

因為呂便支派和迦得支派與瑪拿西半個支派，已經在耶利哥對面、約但河東受了產業。因此，迦南之地將被拈鬮給九個半支派作為地業。每一支派選出一人，而流便和迦得支派除外，幫助祭司以利亞撒和約書亞作分地之人。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將迦南地東南西北的界限劃定。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豐富的迦南地象徵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弗三 8)。所以，我們的生活和工作的範圍必須是在基督耶穌裏，才蒙保守，也不受仇敵的攻擊，並使我們得勝有餘。

第三十五章：本章記載利未人的城邑與設立逃城。神要求以色列民分出四十八座城給利未人居住，因他們無分無業。以色列人還要把城四圍的郊野給利未人，讓他們牧養牛羊和各樣的牲畜，又可安置他們的財物。其次，在利未人的城中要設立六座為逃城(申四 41，十九 2；書二十 2，廿一 13 等)。這六座逃城三座在河東，三座在河西。逃城是為誤殺人的人而設的避難所。讓誤殺人者可在其中得到保護，待在任大祭司死時重獲自由。然而，故殺者等於今天的蓄意殺人者，要被治死，不得到逃城得護庇，也不可以收贖價的方式來抵命。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逃城是舊約律法中隱藏的恩典，乃預表基督之救恩。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基督是我們的避難所(來六 18~19)。我們在祂裏面有

保障，就不被定罪（羅八 1），也不被撒但所控告（啟十二 10）。

第三十六章：本章記載如何處理西羅非哈女兒求地業所引起的問題，並規定承業的女子必須嫁給同支派的男子。第二十七章繼承權地業的條例，若父親無兒子，則女兒可承繼地業。但瑪拿西的諸族長提出，女兒若嫁給其他支派的男子，便會減少本支派的地業。神對摩西說，「約瑟支派的人說的有理」。神命西羅非哈眾女兒不可隨意嫁人，只能嫁同宗支派的人，以免祖產減少了。西羅非哈的眾女兒就照摩西所言的去行，都嫁了她們伯叔的兒子，使她們的產業仍留在同宗支派中。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如何才能合神心意地酌情處理難題。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要求得以繼承地業是合情又合理（民二十七 7），而約瑟子孫中的諸族長的反應也是合情又合理（民三十六 5）。結果，他們按照神話的吩咐，合神心意地決議並且遵行。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教會的斷案（徒十五 13~21）必須按著神的心意，以同心合意（徒十五 25）為原則。今天，教會中的弟兄姊妹是否看重神賜給我們的產業，並且信任教會中長老們的帶領，從而享受教會合一所帶來的祝福？教會中的長老遇到難題時，屬靈的反應究竟如何，是否能明智地靠聖靈斷事（徒十五 28）？

**默想** 第三十四章，神命摩西，從南、西、北、東將迦南地定出四圍的界限。我們的和生活和工作必須受神的限制與調度（林後十 13）。我們是否照神所量給我們的度量行事呢？我們是否守住自己的地位，不越過神所量給我們的界限呢？

第三十五章，神設立逃城，對我們有何啟示？我們是否視基督為避難所，經歷逃避罪惡、世界和撒但的追逼纏擾呢？

第三十六章，讀完民數記，這本書對我們我有什麼啟發、提醒呢？以色列人曠野的旅途是必需的，神藉此要知道他們內心如何，肯守祂的誡命不肯（申八 2~6）。感謝神，今天神藉許多的人、事、物教導我們、教育我們、使我們成熟，好使我們能長大並且進入在基督裡的豐富。所以，不可忽略民數記中警告我們的實例。

**禱告** 主啊，我們的一生像行在野地，也許會有許多試煉，許多考驗，許多艱難，許多苦楚，許多患難。可愛的主，保守我們緊緊跟隨祢行，不叫我們倒斃在曠野裏。

**詩歌**

**【主耶穌，當我們想到你】**（《聖徒詩歌》180 首）

- 一 主耶穌，當我們想到你的一切恩愛，我們的靈盼望最好當面見你丰采。
- 二 雖然我們行在野地，寂寞、乾渴、駭驚，左右荊棘，前後蒺藜，四圍仇敵陷阱。
- 三 我們卻從深處著想，知道你愛價值；我們因此心裏明亮，讚美你恩不置。
- 四 你是我們生命、力量，盾牌、磐石、詩歌，無論怎樣把你思想，總叫我們快樂。
- 五 可愛的主，保守我們緊緊跟隨你行，直到我們進入天門，面見你的榮形。

視聽——主耶穌，當我們想到你- [churchinmarlboro.org](http://churchinmarlboro.org)